

股票代號：4711

本年報資訊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www.yongshunchemical.com](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



#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ONG SHUN CHEMICAL CO.,LTD



# 107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08年6月12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劉慶明

職稱：總經理室協理

連絡電話：(02)2562-0950 分機 111

電子郵件信箱：chris.ming123@yahoo.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富美

職稱：財務經理

連絡電話：(02)2562-0950 分機 119

電子郵件信箱：joyce.ys@yongshunchemical.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海山路 681 號

電話：(03)324-1227

台北分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168 號 11 樓

電話：(02)2562-095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游素環、翁博仁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P. 1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P. 2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P.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P. 4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P. 5
二、公司沿革	P.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P.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P.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P.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P.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P.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P.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P.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P.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P.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P. 41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P.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P.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P.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P.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P.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P. 46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P.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P. 4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P.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P. 5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P.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P. 56
五、勞資關係	P. 56
六、重要契約	P. 5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P. 5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P.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P.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P.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P. 12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P. 19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P. 194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P. 195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P. 1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P. 1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劃	P. 19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P. 1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P. 19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P. 2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P. 2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P. 2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P. 202
五、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 明	P. 20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 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P. 20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歷經2018年中國與美國貿易競爭下，使得對經濟減速保持警惕的中國減少投資，另外隨著美國加徵中國進口關稅，這威懾效應讓投資大陸製造業的外商大幅且加速撤離中國大陸。這不僅傷害了中美兩國企業和消費者利益，還傷害了全球產業鏈的安全，加徵關稅在美中國雙方貿易談判的解決方案沒有達成一致之前，給全球經濟帶來的風險也會加大。

2018年這一年以來，在美中國貿易大戰中，中國經濟放緩，對大多數亞洲經濟而言，帶給產業降價壓力越來越大，導致商品價格走低，使得各行業產品毛利皆走滑下降，當然永純也不能倖免。

綜觀全球製造業面臨中美貿易大戰及保護主義興起下，全球產業鏈由中國大陸分散至全球化的洗牌，輔以快速的產業技術變革，製程技術升級，氣候變遷威脅與碳排放管制等諸多因素，全球價值鏈正從全球化走向在地化。從中國大陸的台商回流台灣的情況可見一二，為因應這潮流，永純公司也積極朝工業4.0方向前進，自動化製程，數位化管理，提昇產品品質的穩定性及良率。

### 堅定信念追求永續經營

永純公司成立已逾半世紀，不論科技、顧客、市場等外在環境如何變化，永純公司秉持著深耕化學本業的發展，持續堅定地重視並投入公司治理、顧客權益、員工照顧、環境保護及社會公益等領域，朝著永續經營的願景前進。

### 營運發展提高顧客忠誠度

在營運方面，我們守法守紀，不僅遵守法律條文，更遵守法治精神，藉由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各方面的創新，不斷增強純化技術，而且上下游垂直整合，以獲得客戶長期信賴的競爭優勢，並以良好的成長表現提供優質股東回饋，促進社會經濟發展。

### 人才培訓建立永續經營泉源

企業是一個開放系統，需要不斷注入新能量，包括人才、觀念、創新、方法、資金等，其中最重要的是人才，企業經營需要靠人才解決，防止走向衰退，邁向永續經營。

人才的建立只是適應新局面的第一步，接下來的經營與維持是考驗的開始，永純公司建立一套人才適任的完善制度，為所有人才提供優質的工作環境，使人盡其才，各得其所。

### 道德規範建立永續經營環境

品質純正是永純公司非常重要的核心價值，也是賴以成功的關鍵。以堅持營運透明，重視公司治理，定期的董事會運作與監督，並注重所有利害關係人的權益，希望以身作則，提昇社會道德及商業水準。

儘管大環境挑戰艱鉅，但綜觀全球經濟，持續深化工業4.0的經營思維，以建構下階段擴張成長的動能與機會，不僅要整合硬體與軟體，實體與虛擬通路，更要開展通路，串連網路貿易。此外，永純公司更希望藉由大數據分析，深化既有精密製造優勢，精進生產效率，提昇附加價值，跨入按需求生產的經營模式，除了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也鼓勵團隊追求創意與創新，讓員工勇於接受歷練和承擔責任。

最後，本公司將秉持以往各位股東對永純的支持，聚焦永續經營目標，共同面對世界級的競爭，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謹此致上最深的謝意。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蔡慶芳





##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7 年度合併營收 1,167,662 仟元，相對於 106 年度 1,240,316 仟元減少 5.86%；107 年稅後淨利 23,538 仟元，較 106 年度 59,049 仟元減少 60.14%；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0.39 元，較 106 年度 0.97 元減少 59.79%。

###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然整體實際營運狀況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劃大致相當。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31,038	71,7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182	57,8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44	-13,5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4,108	-28,14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100,470	16,204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8,235	412,031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7,765	428,235

####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負債與資產比率		21.88%	24.3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8.36%	324.14%
流動比率		414.50%	368.61%
速動比率		268.80%	237.41%
資產報酬率		1.74%	4.0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2%	5.14%
佔實收資本額 比例%	營業利益	4.14%	12.70%
	稅前純益	5.08%	11.75%
純益率		2.02%	4.76%
每股盈餘		0.39 元	0.97 元





(四)研究發展概況

- 1、不飽和樹脂各品級開發
- 2、酸醇樹脂各品級開發
- 3、聚氨酯膠粒各品級開發
- 4、FRP 成品各品級開發
- 5、熱融膠及鞋膠相關製品各品級開發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除持續投入聚酯合成的各項應用與研發外，並積極投入環保型聚氨酯產品的開發。在深耕市場與拓展銷售方面，除了強化競爭力與及時滿足客戶對產品生命週期快速更新的需求，以期更貼近客戶與市場的需求。

(一)經營方針

為奠定永純公司永續經營的根基，108年永純公司運作決策朝下述三項發展：

1、提昇決策效率強化營運效能

因應全球景氣變化，除了要能掌握最新資訊外，果斷快速的行動力更是真正的關鍵，畢竟有想法肯去做，才能成功。故永純除了著手培養員工有足夠的高度、廣度及深度然後達到決勝的速度，更秉持一貫的企業文化與信念價值，持續在全球貿易市場追求卓越的績效。

2、持續蒐集市場動態挖掘潛力產品

積極開發新產品線，並以優質的服務及快速反應，架構公司的核心價值，確保競爭優勢。為推動新產品的同時，彼此目標一致，以合作無間的企業管理方式緊密配合，俾獲得最大營運績效。

3、堅強經營團隊及技術開發能力

面對產業環境的加速變遷，企業除了持續強化研發外，也藉由上下游整合，期望不論從商品的企劃，檢討作業流程，調整銷售通路與組織策略，這將提供永純公司更穩固的基礎及更好的發展條件，以強勁的成長動力來壯大我們的事業版圖。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一〇八年度主要產品的銷售數量如下表：

主要產品	單位	108年預估銷售量
不飽和樹脂	公噸	2,400
酸醇樹脂	公噸	9,900
聚胺脂膠粒	公噸	180
耐酸塗料	公噸	540
化學槽	個	40
熱熔膠及鞋膠相關製品	公噸	3,619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縮減組織層級，縮短決策長度與精簡一切作業程序。
- 2、持續配合政府南向政策，拓展東北亞及東南亞的市場，積極開拓台灣以外的市場以降低風險。
- 3、持續本業發展，使品質精純以滿足客戶的需求目標。掌握產業動態及景氣變化，彈性調節原料及成品的庫存水準，預防呆滯料及原料價格波動風險。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外部競爭環境

本公司未來朝積極研發推展環保綠能及高性價比的相關產品，配合客戶開發新用途，另朝分散市場風險，加強東南亞與東北亞市場開發，促使銷售及獲利得以穩定成長。

#### (二)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最近年度未有因法規環境之影響而有受到處分或面臨損失之情事。

####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近期國際經濟情勢，中美貿易大戰致使美國中國經濟日益下滑，製造業已經進入冷冬的循環，尤其以電子製造業更為明顯，雖歐洲市場逐步脫離泥沼，但復甦預期並不明顯。

為因應全球貿易競爭擴大，本公司除積極進行政組織精簡，優化製造流程並輔以工業自動化等降低生產成本外，同時希望藉由科技及創新營運模式來延申產品及服務組合，以創造下一波成長之新契機。

董 事 長：蔡慶芳



經 理 人：蔡慶芳



主 辦 會 計：陳富美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54 年 7 月 31 日

###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54 年：五十四年本公司故董事長林瑞典先生鑑於國內石油化學原料全仰賴進口，耗費外匯至鉅，因此募集多位志士及親友集資新台幣參拾陸萬元整，於台北縣三重市溪尾街一號之四創設永純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樹脂製造。
- 民國 62 年：本公司初期主要業務為保麗板用樹脂及FRP用聚酯樹脂，因原廠地不敷使用，於民國六十二年遷廠至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海山路 681 號現址。
- 民國 63 年：於民國六十三年七月增資為新台幣柒佰萬元整擴充機器設備。
- 民國 66 年：民國六十六年六月合併錫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同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整。
- 民國 67 年：民國六十七年四月合併永固強化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伍仟萬元整；同年六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仟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元整，選出新任董事長秦家驪先生，原任林董事長謙讓為副董事長，並增加FRP化學槽、FRP管道等產品。
- 民國 68 年：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仟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增設酸醇樹脂的生產及銷售。
- 民國 69 年：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零伍拾萬元整，並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仟玖佰伍拾萬元整，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 民國 83 年：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以土地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增資為新台幣壹億玖仟捌佰萬元整，增設 25 噸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改善各項產品製程。
- 民國 84 年：民國八十四年六月本公司向證管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壹佰肆拾捌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肆仟玖佰肆拾捌萬元整，並增設乙套 40 噸不飽和聚酯樹脂自動化生產反應設備。
- 民國 85 年：民國八十五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陸仟貳佰參拾柒萬元增資後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億壹仟壹佰捌拾伍萬元整。
- 民國 86 年：民國八十六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壹佰壹拾捌萬伍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肆仟參佰零參萬伍仟元整。同年八月，通過荷蘭DNV公司ISO9002 品保認證。
- 民國 87 年：民國八十七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陸佰壹拾貳萬伍仟柒佰捌拾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捌拾參萬玖仟貳佰貳拾元後，實收資本額為肆億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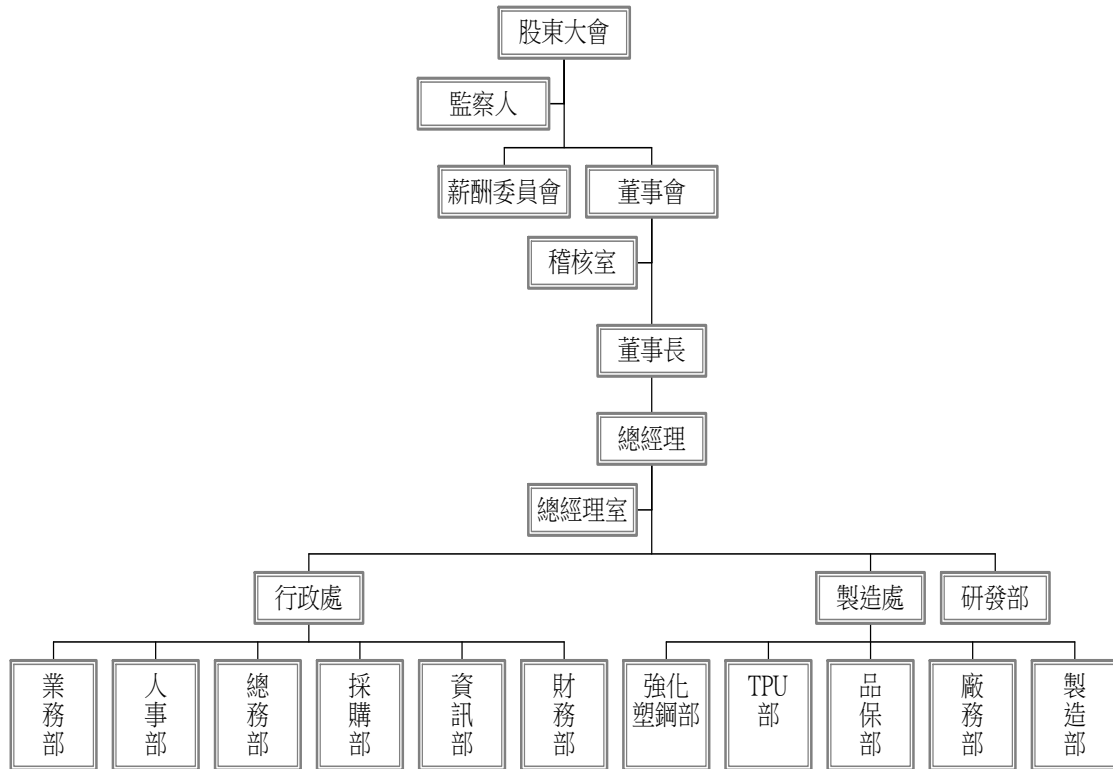


- 民國 88 年：民國八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肆億捌仟萬元整；並增設乙套 40 噸不飽和聚酯樹脂自動化生產反應設備及乙套熱可塑性聚胺基甲酸乙酯樹脂生產設備。八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 OTC 掛牌交易。
- 民國 89 年：民國八十九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玖仟陸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伍億柒仟陸佰萬元整；並增設乙套 25 噸酸醇樹脂自動化生產反應設備及乙套熱可塑性聚胺基甲酸乙酯樹脂生產設備。
- 民國 90 年：民國九十年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肆佰伍拾陸萬元，實收資本額為陸億壹仟零伍拾陸萬元整。
- 民國 92 年：民國九十二年八月通過荷蘭 DNV 公司 ISO9001(2000 年版)品保認證。
- 民國 98 年：民國九十八年八月通過荷蘭 DNV 公司 ISO9001(2008 年版)品保認證。
- 民國 99 年：民國九十九年一月成立子公司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鞋膠與熱熔膠的生產製造與銷售，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億元整。同年永純公司八月辦理已發行之股票全面轉換為無實體股票。
- 民國 104 年：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神揚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貳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捌仟萬元整。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稽核室	內部控制作業之調查、評估。
總經理室	由總經理任命統籌辦理總經理交辦之各項事務。
行政處	為本公司行政管理部門，統籌管理財務、資訊、採購、總務、人事、業務及股務事務。
財務部	為本公司統籌財務調度、會計記錄及預算編審。
資訊部	為本公司電腦軟硬體之規劃、設計及維護。
採購部	為本公司統籌原料、物料及設備之採購及驗收。
總務部	為本公司掌理一般庶務性之工作。
人事部	為本公司人力資源規劃及人事管理。
業務部	為本公司營業部門，負責銷售業務、貨款催收及售後服務。
製造處	為本公司製造部門，下設「製造部」、「廠務部」、「品保部」、「TPU 部」、「強化塑鋼部」。
研發部	為本公司之研發部門，負責開發新產品、新技術及提昇產品品質。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1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性別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慶芳	105.6.13	男	3	87.05.27	4,792,490	7.85%	3,492,490	5.72%	2,340,235	3.83%	無	無	淡江文理學院商學系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監察人	蔡吉隆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慈環	105.6.13	女	3	87.05.27	6,057,327	9.92%	6,057,327	9.92%	700,000	1.15%	無	無	華盛頓大學博士木材利用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自然互動科技公司監察人/神揚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吳芳梅	105.6.13	女	3	93.06.10	89,080	0.15%	91,080	0.15%	無	無	無	無	大同商職	本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于慧玲	105.6.13	女	3	105.6.13	1,800,621	2.95%	1,800,621	2.95%	4,205,821	6.89%	無	無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哲民	105.6.13	男	3	105.6.1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威斯康辛大學麥迪生校區法學博士	思與策智庫執行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性別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金昌民	105.6.13	男	3	105.6.1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台灣大學會計碩士(EMBA)	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蔡吉隆	105.6.13	男	3	87.05.27	4,854,527	7.95%	1,432,527	2.35%	無	無	無	無	開南商工 吉樑建設(股) 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長	蔡慶芳	二親等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繼成	105.6.13	男	3	87.05.27	81,810	0.13%	45,810	0.08%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外交系	無	無	無	無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 董 事 家 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之系科以上	商務、會計師、律師、檢察官、法官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有關之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會計師、國家、會計師、律師、檢察官、法官、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商務、會計師、國家、會計師、律師、檢察官、法官、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蔡慶芳			✓						✓	✓	✓	✓	✓	✓	✓	無
董事：林慈環			✓						✓	✓	✓	✓			✓	無
董事：林吳芳梅			✓					✓	✓	✓	✓	✓	✓	✓	✓	無
董事：于慧玲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鄭哲民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金昌民			✓					✓	✓	✓	✓	✓	✓	✓	✓	1
監察人：蔡吉隆			✓					✓	✓	✓	✓	✓	✓	✓	✓	無
監察人：林繼成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1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慶芳	男	85.01	3,492,490	5.72%	2,340,235	3.83%	無	無	淡江文理學院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慈環	女	82.10	6,057,327	9.92%	700,000	1.15%	無	無	華盛頓大學博士木材利用系	自然互動科技公司監察人/神揚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慶明	男	94.06	11,000	0.02%	無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周業泰	男	98.04	1,526	0.00%	904	0.00%	無	無	武陵高中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	林泰源	男	84.09	7,072	0.01%	3,264	0.01%	無	無	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	莊春成	男	85.09	10,684	0.02%	無	無	無	無	方署高工電子設備修護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陳富美	女	93.03	763	0.00%	無	無	無	無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	林金樹	男	99.04	63,487	0.10%	29,740	0.05%	無	無	淡江文理學院商學院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廠長	中華民國	蕭逸卿	男	107.01	0	0.00%	0	0.00%	無	無	中興大學食品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蔡慶芳	0	0	643	90	5,590	0	22	0	26.96%	26.96%	無			
董事	林慈環														
董事	林吳芳梅														
董事	于慧玲														
獨立董事	鄭哲民														
獨立董事	金昌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蔡慶芳、林慈環、于慧玲、林吳芳梅、鄭哲氏、金昌氏	蔡慶芳、林慈環、于慧玲、林吳芳梅、鄭哲氏、金昌氏	于慧玲、林吳芳梅、鄭哲氏、金昌氏	于慧玲、林吳芳梅、鄭哲氏、金昌氏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蔡慶芳、林慈環	蔡慶芳、林慈環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6	6	6	6

註 1：係指 107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指 107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07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指 107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 107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6：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業務執行費用(C) (註3)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4)		有無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註1)		監察人酬勞(B)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蔡吉隆	0	0	180	180	60	60	1.02%	1.02%	無
監察人	林繼成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蔡吉隆、林繼成	蔡吉隆、林繼成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註1：係指107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107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107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

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稅後純益係指107年度之稅後純益。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蔡慶芳	3,194	3,194	0	0	1,437	1,437	15	0	15	0	19.74%	19.74%	無
副總經理	林慈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慶芳、林慈環	蔡慶芳、林慈環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註 1：係填列 107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 107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 107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4：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蔡慶芳	0	67	67	0.2848%
	副總經理	林慈環				
	協理	劉慶明				
	廠長	周業泰				
	業務經理	林泰源				
	業務經理	莊春成				
	財務經理	陳富美				
	業務經理	林金樹				
	廠長	蕭奕卿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11,087	47.10%	11,087	47.10%	10,804	18.30%	10,804	18.30%

- 1、合併報表內除本公司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其餘合併之公司並未支付酬金，故同本公司之分析。
- 2、本公司 107 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 106 年增加，其主要差異係因 107 年度增加一名經理人所致。
- 3、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如下：

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 34 條之規定，應先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監酬勞。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酬勞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總經理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聘任之，其解任時亦同。其餘經理人聘任依公司人事規章辦理，其解任時亦同。經理人之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及本公司薪給規定辦理。

- 4、茲因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有相當比例，係因本期淨利減少又增加一名經理人所致，故對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無重大之影響。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蔡慶芳	5	0	100%	
董事	林慈環	5	0	100%	
董事	林吳芳梅	5	0	100%	
董事	于慧玲	5	0	100%	
獨立董事	鄭哲民	5	0	100%	
獨立董事	金昌民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議決事項均無異議。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確實依據該規範定期召集董事會、全程錄音存證及製作議事錄。並將重要決議公佈予公司網站以提昇資訊透明度，詳見本公司網站 [www.yongshunchemical.com/](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公司簡介/公司內部規章/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公司動態/董事會重要決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蔡吉隆	5	100%	
監察人	林繼成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本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二)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1、公司財務狀況之審核。
- 2、公司帳簿文件之審核。
- 3、公司業務情形之審核。
- 4、公司預決算之審核。
- 5、職員執行職務之監察及違法失職情事之檢舉。
- 6、其他依照公司法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三) 監察人得列席於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四)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公司全體員工、股東、利害關係人隨時可透過書面文件、電話、傳真與監察人聯繫與交換意見，溝通管道順暢無阻礙。

(五)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稽核單位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檢討，並依規定交付各監察人查閱，以落實監察人監督機制，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皆符合規定，亦持續追蹤運作情形。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列席之監察人有任何意見，皆能提出溝通、討論。若有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重大損害之虞時，相關人員會立即作成報告陳核監察人。另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就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溝通關鍵查核事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對董事會決議結果皆無異議。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照該守則規定訂立相關辦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公司目前內部作業程序，如有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若有涉及法律問題，轉洽本公司法律顧問處理。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股東以自然人為主，大多數為原始股東，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務，每月定期由專人員負責瞭解董監事及大股東股權轉讓情形通報股務代理，依規定輸入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並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財產管理權責均明確獨立劃分，已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並執行之，並無非常規交易，且制定內部控制制度規範之。	(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防範內線交易。	(四)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6名(含獨立董事2名)任期3年。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董事會之職權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	√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三) 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 本公司委任具有專業、負責且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董事會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最近一次於107年6月12日審議完畢。係針對可能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8項因素加以評估及檢討。(請參閱第39頁)	(三)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四)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財務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部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等並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公佈營收及財務資料等，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且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及其他股務相關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落實發言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即時允當揭露。	V  V	(一) 公司已架設網站介紹公司狀況及相關業務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站公告各項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 (二) 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權益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即時允當揭露。	(一) 無差異。 (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是</p>	<p>否</p>	<p>無重大差異。</p>
	<p>V</p>	<p>(一)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二)公司為全體董監事及經理人投保US\$1,000,000責任保險。 (三)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進修，進修專業課程已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並已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別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評估各項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據以制定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各項風險之執行及管理單位如下： 總經理室：秉承總經理之令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各項投資效益，以降低經營及投資性風險。 製造處：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維修保養、工作規則、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 業務部：負責行銷規劃、產品推廣、掌握市場訊息及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採購部：負責掌握原料資訊、價格變動趨勢等，以降低斷料風險。 資訊部：負責資訊安全控管及維護，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財務部：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 (六)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通過荷蘭DNV公司之ISO 9002品保認證，品質管制優良，並訂有授信管理作業建立往來客戶完整資料，透過徵信作業給予適當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以確保交易順暢安全。</p> <p>(七)公司編製「工作規則」訂立員工行為倫理守則；另編製「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揭露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上述「工作規則」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已發送員工並公告于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公司簡介/公司內部規章/工作規則或/安全衛生工作守則">www.yongshunchemical.com/公司簡介/公司內部規章/工作規則或/安全衛生工作守則</a>。</p> <p>(八)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及員工退休金，相關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等均詳列於「工作規則」。</p> <p>(九)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建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及揭露機制，確保本公司對外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每年針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進行宣導，該作業程序已公告於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公司簡介/公司內部規章/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www.yongshunchemical.com/公司簡介/公司內部規章/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a>，供員工及相關人士參閱。</p> <p>(十)經理人積極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p> <p>(十一)公司不定期派員參加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之進修課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指標類別	題號	指標內容	是否改善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1.1	章程是否規定全體董事/監察人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於有董監事選舉案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實揭露提名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	是 獨立董事已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其餘董監事於下屆改選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12	公司是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	是 下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董事。
	2.15	公司是否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是 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將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
	2.17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是 公司董事會已定期（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是 公司獨立董事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提升資訊透明度	3.17	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是 公司網站揭露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與 公司業 務所需之 家考試及 領有證書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董	鄭哲民	✓	✓	✓	✓	✓	✓	✓	✓	✓	✓	✓	無	
其他	邵家齊			✓	✓	✓	✓	✓	✓	✓		✓	無	
其他	楊功全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其職權主要為訂定及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與訂定前開人員之薪資報酬。

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明定授權董事會辦理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30 日至 108 年 6 月 1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鄭哲民	2	0	100%	
委員	邵家齊	2	0	100%	
委員	楊功全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公司明訂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且對於客戶權益、環境保護及社會公益等，都非常關切注意。</p> <p>(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之教育訓練並宣導企業社會責任之重要性。</p> <p>(三)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由CSR推行委員會執行。</p> <p>(四) 目前公司已訂定相關合理薪資報酬辦法，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四) 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 公司之空氣污染防治設備使用吸附用活性炭，採取再生利用方式降低資源耗損。</p> <p>(二) 依法申請各項設置及操作許可，按規定定期進行各項檢測。並於工廠廠務部環保課設置環境管理專責人員，負責環境維護及改善工作。</p> <p>(三) 公司之廠房倉庫採用透明光源及自然排風扇，汰換耗能源燃燒機，以達成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情形。</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充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所制定之人事規章皆符合勞基法規定，並依「工作規則」之規範執行</p>	<p>(一) 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及保障員工全權益，由專人處理員工之工作事宜。 (二) 依據勞動基準法、兩性工作平等法及政府相關法規訂定「工作規則暨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提報勞工局核備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設置意見箱提供員工申訴管，並由人事部妥適處理。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每年 4 月及 10 月辦理定期環境檢測，每年 6 月及 12 月辦理安全衛生及危害物質教育訓練，每年年底進行員工及特殊作業員工健康檢查。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每週三召開員工部門會議進行工作上各面向溝通討論，適時告知員工公司政策、目標及未來的展望。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每年依各部門調查上課需求並由人事部彙總需求後，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及派外接受專業訓練，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	(五)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尊重消費者權益及訴求，公司網站上揭露各項管理辦法，並有連絡窗口與連繫方式，直接協助消費者處理各項問題。	(六)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	(七)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已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要求供應商提供產品品質資料及物質安全資料，以確保對環境保護之要求。	(八)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	√	(九)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	(九)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置於公司網站，亦公告公司內部規章，揭露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在實際經營上盡力落實「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例如訂有「工作規則暨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供應商管理程序」等各項辦法，並定期辦理各項宣導及檢測活動，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重視產品責任，認為產品代表公司的企業形象，倘若產品有發生危害使用者或消費者健康安全之疑慮，將有違永續經營的精神。是而本公司不論在生產過程中的產品概念開發、研發、認證、製造生產及儲運與供應等各階段，皆有針對產品進行改善及安全評估，以期達到產品預期功能，同時不會對使用者或消費者的自身安全或使用產生危害風險。 (二) 本公司對於社會責任及公益活動亦熱心積極參與，期望能取之社會，相關具體社會公益如下： (1) 贊助桃園市濱海休閒協會元宵燈會並參與活動。 (2) 贊助桃園市蘆竹區海山戶外活動協會活動。 (3) 贊助坑口里誠聖宮、福源宮及樂天宮慶典活動。 (4) 贊助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回饋關懷公益協會及環保志工隊並參與活動。 (5) 贊助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社區發展協會中秋晚會並參與活動。 (6) 贊助蘆竹分局、民防大隊、山腳國中、老人會及社區守望隊等並參與部分活動。 (7) 劉勝全政治獻金。 (三) 本公司尊重員工基本人權除了在員工「工作規則」及「性騷擾防治管理辦法」中，已明白宣示人權之保障，另明訂禁用童工外，對求職者或受雇者之招募、任用等，不得以種族、性別、年齡等因素，予以歧視或差別待遇。另有工會、職工福利委員會、性騷擾防治委員會，維持勞資關係的和諧。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www.yongshunchemical.com/</a> 與我們聯絡/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告，俟時依主管機規定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於「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工作規則暨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規章，使勞資雙方均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並要求董事及經理人應率先以身作則，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建立誠信篤實的企业文化。</p>	(一)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V	<p>(二) 本公司雖未明訂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但於其他各項規章辦法訂有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管道並落實執行。</p>	(二)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三) 本公司對於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於各項規章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中均有完善的防範措施。</p>	(三)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 本公司往來對象雖未簽訂契約明定誠信條款，但絕大部分均有良好的誠信紀錄並往來甚久的對象。公司亦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一)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V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若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勢會責成相關人員向董事會報告。</p>	(二)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V</p>	<p>(三) 本公司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工作規則暨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各項管理規章，讓公司的運作更進一步的制度化及透明化。</p> <p>(四) 本公司遵循內控制度，持續有效地執行，落實內控自檢，加強稽核並呈報董事會，落實董監事職能，進而達到關注及監督目的。</p> <p>(五) 公司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四) 無重大差異。</p> <p>(五) 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 V V</p>	<p>(一) 本公司雖未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但有建置檢舉信箱供員工投訴，目前未有不當情事發生。</p> <p>(二) 本公司尚未建立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建置檢舉信箱，對於檢舉人採取保密措施以防遭受不當處置。</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V</p>	<p>有關揭露誠信經營之內規章(例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皆置於公司網站。</p>	<p>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對誠信經營的相關事項於公司內部規章中皆有規範，與守則之精神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無。</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期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每年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加強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及改善。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依法受處罰。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107 年股東常會

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07.06.12	<b>1. 報告事項</b> (1) 106 年度營業報告。 (2) 監察人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106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b>2. 承認事項</b> (1) 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 承認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次現金股利訂於 107 年 7 月 7 日為除息基準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07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後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1,335,936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015,762 元，並無差異發生。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07、108 年董事會議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107.03.15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 2. 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 3. 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 1.2 元/股，總計 73,267,200 元。 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7 年度經理人薪酬調整。 5. 通過追認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6.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7. 通過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台北分行遠期外匯交易額度展期。 8. 通過修訂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 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組織架構」。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1. 通過 107 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為 107 年 6 月 12 日。 12. 通過訂定 107 年度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時間及地點。
107.05.08	1. 通過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追認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07.06.12	1. 通過 107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7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07 年 7 月 20 日。 2. 通過日商瑞穗實業銀行台北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 3. 通過中小企業銀行松江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 4. 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107.08.08	1. 通過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追認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07.11.08	1. 通過 107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追認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3. 通過合作金庫銀行松江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

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摘要
	4. 通過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台北分行借款綜合額度展期。 5. 通過 108 年年度稽核計劃。 6.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7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 7.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 8. 通過 108 年年度預算。
108.03.12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 2. 通過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案。 3. 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 0.5 元/股，總計 30,528,000 元。 4.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8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 5. 通過追認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7. 通過追認本公司現任稽核主管游佳凌之任命。 8. 選舉本公司第十九屆董事及監察人。 9.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0. 通過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指派。 11. 通過 108 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為 108 年 6 月 12 日。 12. 通過訂定 108 年度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時間及地點。 13. 通過訂定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14. 通過廢止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6. 通過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08.05.07	1. 通過 108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追認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3.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現金增資。 4.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範」。 5. 通過廢止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6. 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更換為游素環及池瑞全會計師。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均無異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7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伍美玲	101.03.19	107.12.03	職務調動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素環	2,930						107.01.01~ 107.12.31	
	翁博仁					60	2,990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非審計公費大部分屬於財報製作費用等並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之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無。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107.05.28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總經理	蔡慶芳	0	0	0	0
董事	林慈環	0	0	0	0
董事	林吳芳梅	0	0	0	0
董事	于慧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哲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金昌民	0	0	0	0
監察人	蔡吉隆	0	0	0	0
監察人	林繼成	0	0	0	0
協理	劉慶明	0	0	0	0
廠長	周業泰	0	0	0	0
業務經理	林泰源	0	0	0	0
業務經理	莊春成	0	0	0	0
財務經理	陳富美	0	0	0	0
業務經理	林金樹	0	0	0	0
廠長	蕭奕卿	0	0	0	0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14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林慈環	6,057,327	9.92%	700,000	1.15%	無	無	林慈鴻 林誠謙 林慈禧	姊妹 姊弟 姊妹	-
林慈鴻	4,469,367	7.32%	35,499	0.06%	無	無	林慈環 林誠謙 林慈禧	姊妹 姊弟 姊妹	-
林慈禧	4,457,788	7.30%	無	無	無	無	林慈鴻 林誠謙 林慈環	姊妹 兄妹 姊妹	-
林誠謙	4,205,821	6.89%	1,800,621	2.95%	無	無	于慧玲 林慈鴻 林慈環 林慈禧	夫妻 姊弟 姊弟 兄妹	-
蔡慶芳	3,492,490	5.72%	2,340,235	3.83%	無	無	陳美惠 蔡吉隆 蔡佳玲 蔡宛玲	夫妻 兄弟 已成年子女 已成年子女	-
陳美惠	2,340,235	3.83%	3,492,490	5.72%	無	無	蔡慶芳 蔡佳玲 蔡宛玲	夫妻 已成年子女 已成年子女	-
于慧玲	1,800,621	2.95%	4,205,821	6.89%	無	無	林誠謙	夫妻	-
蔡吉隆	1,432,527	2.35%	無	無	無	無	蔡慶芳	兄弟	-
蔡佳玲	1,312,476	2.15%	無	無	無	無	蔡慶芳 陳美惠 蔡宛玲	父母 父母 姊妹	-
林高煌	1,243,000	2.0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sia Infra International Ltd	3,000,000	10.66	766,000	2.72	3,766,000	13.38
神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00	0	0	8,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7	10	43,000,000	430,000,000	34,303,500	343,035,000	盈餘轉增資 31,185,000 元	--	註 1
87.07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6,125,780 元 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220 元	--	註 2
88.06	10	48,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80,000,000 元	--	註 3
89.05	10	57,600,000	576,000,000	57,600,000	576,000,000	盈餘轉增資 96,000,000 元	--	註 4
90.06	10	61,056,000	610,560,000	61,056,000	610,560,000	盈餘轉增資 34,560,000 元	--	註 5

註 1：86 年 7 月盈餘轉增資盈餘轉增資 31,185,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6 年 7 月 10 日 (86) 台財證 (一) 第 53126 號

註 2：87 年 7 月盈餘轉增資 56,125,780 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22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7 年 7 月 10 日 (87) 台財證 (一) 第 58653 號

註 3：88 年 6 月盈餘轉增資 80,000,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8 年 6 月 23 日 (88) 台財證 (一) 第 56957 號

註 4：89 年 5 月盈餘轉增資 96,000,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89 年 5 月 25 日 (89) 台財證 (一) 第 45441 號

註 5：90 年 6 月盈餘轉增資 34,560,000 元。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日期及核准文號為 90 年 6 月 19 日 (90) 台財證 (一) 第 138979 號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櫃	未上櫃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61,056,000	0	61,056,000	0	61,056,000	

註：每股面值10元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14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個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0	0	13	3	2,968	2,984
持有股數	0	0	1,129,000	252,172	59,674,828	61,056,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1.85%	0.41%	97.7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14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79	71,718	0.12%
1,000 至 5,000	1,450	3,304,190	5.41%
5,001 至 10,000	374	3,046,394	4.99%
10,001 至 15,000	103	1,331,923	2.18%
15,001 至 20,000	82	1,489,793	2.44%
20,001 至 30,000	46	1,183,184	1.94%
30,001 至 40,000	35	1,224,283	2.01%
40,001 至 50,000	18	806,470	1.32%
50,001 至 100,000	42	3,054,674	5.00%
100,001 至 200,000	21	2,728,734	4.47%
200,001 至 400,000	12	3,257,856	5.34%
400,001 至 600,000	5	2,560,960	4.19%
600,001 至 800,000	3	2,000,000	3.28%
800,001 至 1,000,000	2	1,902,600	3.12%
1,000,000 以上	12	33,093,221	54.19%
合計	2,984	61,056,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1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慈環		6,057,327	9.92%
林慈鴻		4,469,367	7.32%
林慈禧		4,457,788	7.30%
林誠謙		4,205,821	6.89%
蔡慶芳		3,492,490	5.72%
陳美惠		2,340,235	3.83%
于慧玲		1,800,621	2.95%
蔡吉隆		1,432,527	2.35%
蔡佳玲		1,312,476	2.15%
林高煌		1,243,000	2.0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 108.3.31	
每股市價	最高	22.35	17.95	16.50	
	最低	16.50	14.80	15.30	
	平均	19.52	16.44	15.8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62	17.82	17.85	
	分配後	17.42	17.3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1,056,000	61,056,000	61,056,000	
	每股盈餘	0.97	0.39	0.0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	0.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0.12	42.15	--	
	本利比(註6)	16.27	32.8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6.15%	3.04%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基於整體環境及產業發展特性，為求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採取固定及剩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紅利，其現金股利維持介於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九十之間，但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分派如下表。
- (2)、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以下同)23,537,904元，加計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217,894元、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249,336元及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5,456,629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353,790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105,178,785.88元，期末可分配盈餘為132,286,758.88元，擬分配股東紅利30,528,000元。每股配發0.5元，現金股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數額者，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承受之。
- (3)、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4)、本公司若因買回庫藏股或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或註銷或現金增資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時，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配息比例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按除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依比例調整之。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05,178,785.88
加：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217,894.00	
107年度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 105,396,679.88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49,336.00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5,456,629.00
107年度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111,102,644.8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3,537,904.00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2,353,790.00	
107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 132,286,758.88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0.5元	30,528,000.00	
107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 101,758,758.8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不發放股票股利亦無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監酬勞。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酬勞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所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8年3月12日董事會議討論通過107年盈餘分配案，決議配發員工酬勞545,562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823,186元，本次員工酬勞以現金配發並採平均分配政策，每人分配員工現金酬勞約7,448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7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7年度董事會通過自106年度可分配盈餘中，分配員工酬勞1,335,936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2,015,762元，經股東會決議後實際配發員工酬勞1,335,936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2,015,762元，並無差異發生。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並無直接買回公司股票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發行現金增資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

- (1) 各種油漆及油漆用人造樹脂原料之製造
- (2) 多元樹脂之製造銷售業務
- (3) 特殊塗料樹脂之製造銷售業務
- (4) 各種印花布用陪印達固著劑及竹木用各種接著劑之製造
- (5) 纖維助劑之製造
- (6) 各種強化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7) 前項附屬原料之製造
- (8) 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 2. 主要產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主要產(商)品	107年營業比重
不飽和樹脂	12.82%
酸醇樹脂	48.10%
聚胺脂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29.76%

##### 3. 目前商品及服務項目

- (1) 不飽和樹脂
- (2) 酸醇樹脂
- (3) 耐酸塗料
- (4) 化學槽
- (5) PIPE
- (6) 聚胺脂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未來研究發展的方向：

- (1) 不飽和樹脂：1. 發展耐衝擊可抗高低溫高強度之不飽和聚酯樹脂。  
2. 高柔韌性、抗撕裂不飽和聚酯樹脂之開發應用。
- (2) 酸醇樹脂：SMA(苯乙烯-馬來酸酐共聚物)酯化物的合成及其對聚酯樹脂表面改性之開發應用。
- (3) FRP 成品：朝向節能環保、輕量化、大型化的複合材料發展，例如汽車、遊艇等零組件相關工程之材料供應。
- (4)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主要開發取代 PVC 產品相關產品。

####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酸醇樹脂主要用途在船舶、紡織及運動鞋市場。由於酸醇樹脂是整體石化產業的中下游，是在石化產業進行逆向垂直整合的基石，也是各項產業在發展上不可或缺的原料供應。然而酸醇樹脂、不飽和樹脂及聚氨酯膠粒產能已大於國內市場需求量，極大部份生產量必須出口外銷，近年來外銷市場以東南亞及南亞市場為重點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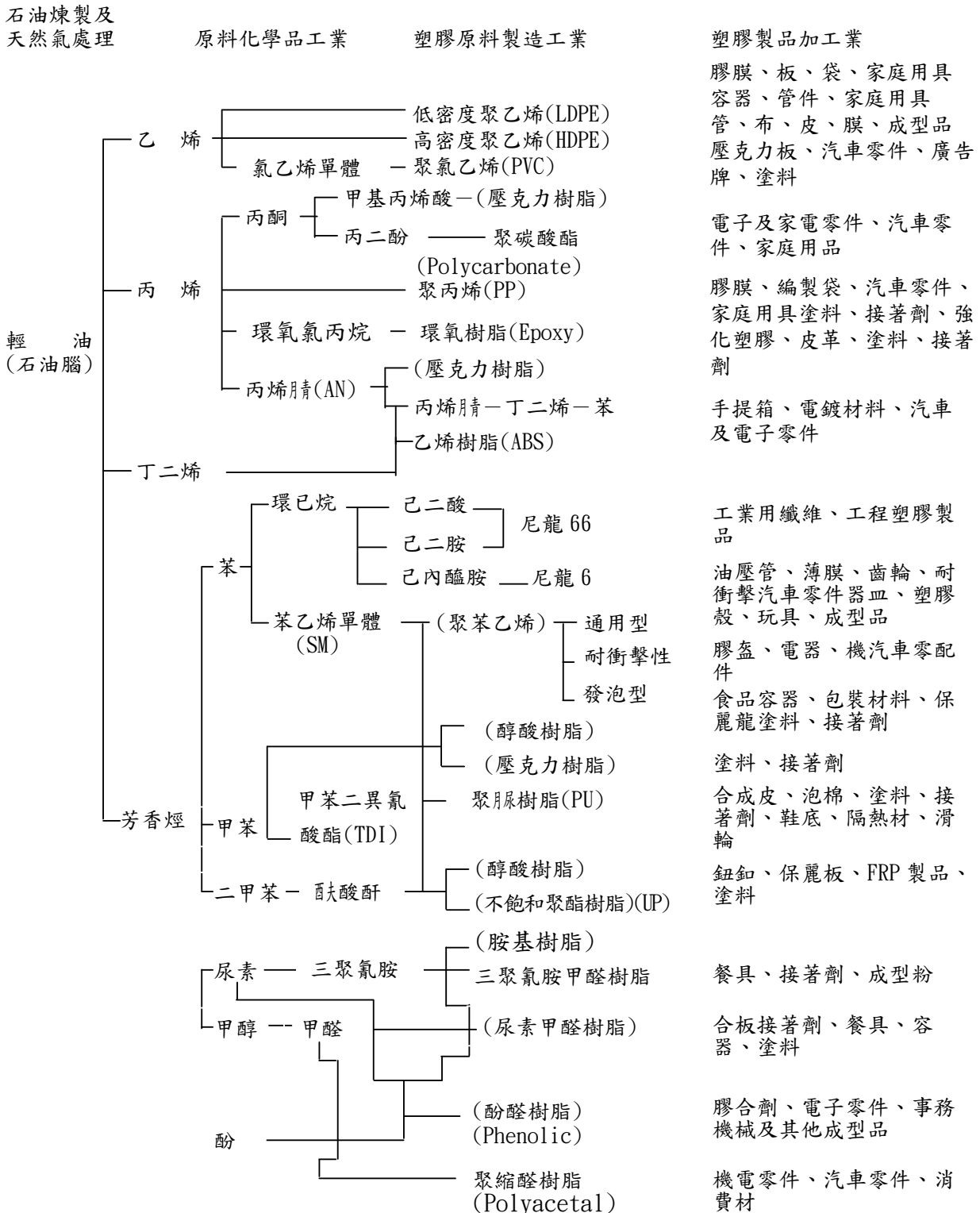
隨著近年來大陸與美國貿易戰開打，造成很多下游加工廠商移往東南亞，故合



成樹脂產業也因應該需求，逐漸遷往東南亞市場或回流台灣，故台灣地區產業也乘此藉由研發創新來提昇附加價值的優勢，預估未來幾年隨著市場的整合，應可逐漸改善整體銷售市場的結構。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塑膠工業產業結構圖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不飽和樹脂

由於不飽和樹脂市場下游加工市場飽和，且市場集中大陸化，永純公司除了積極進行新產品開發，並加強行銷管道開拓東北亞及東南亞市場等地。但基於市場的變化及全球化的因素，銷售重心將著重在高附加價值的耐酸塗料，以避開大陸紅色供應鏈的競爭。

#### (2) 酸醇樹脂

整體酸醇樹脂的產品用途廣泛，下游客戶涵蓋紡織、塗料、接著劑、建材、電子、家電等十餘種產業，客戶群分散且各產業景氣循環不一，不易因單一產業景氣榮枯而大幅影響公司之營運，營運風險較低。再加上中美貿易大戰，很多生產工廠紛紛移出大陸，轉往東南亞市場。故許多客戶積極尋找新的合作夥伴，以降低成本及開發新產品，永純在此時切入市場是最佳時機，且客戶配合的意願也會有效提昇。

#### (3)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現在全球市場逐漸往無溶劑市場開發，相對的加工設備也日益成熟，所以聚氨酯膠粒的市場相對在中美貿易大戰下相對穩定，再加上大陸加工廠因為人工成本不斷上漲，工廠逐漸往外移至東南亞，故聚氨酯膠粒市場的成長相對有利。

### (三)、技術及研發狀況

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1,767 仟元。
2. 不飽和樹脂：開發高固含量低揮發性溶劑及具有生質分解的不飽和樹脂，同時具有良好的機械性與物化特性，期望可達到對環境的友善及對人體最小健康的危害。
3. 酸醇樹脂：持續開發生質塑膠、無溶劑 PU 用途之醇酸樹脂、對環境污染較低的生質性及無溶劑使用之酸醇樹脂，盡量利用綠能高分子材料生產高附加價值成品，如具特殊功能或高品質的接著劑、合成皮、彈性體等成品之酸醇樹脂。
4. FRP 成品：在產品使用性能上，透過不斷的應用改良，以便尋求更高附加價值生質複合材料之發展，期能符合具有環保節能需求之工程，類似造船及風力發電等相關工程之材料供應。
5.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開發低溫加工熱熔塑膠，用於紡織、鞋業及工業用途，並開發防水透濕的 TPU 材質。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計劃

- (1) 加強員工訓練改善工作流程並落實產銷管理。
- (2) 培養各區域經銷商並發展台灣以外的市場。
- (3) 持續開發新產品，開拓新客源。

#### 2. 長期計劃

- (1) 建構具有競爭力與核心價值的業務，確保品質與數量的優勢，並強化供應商與客戶策略的合作關係。
- (2) 協助公司上游整合發展並開發新的應用市場。
- (3) 將產品普及化於全球市場，並持續投入新市場的開發。
- (4) 改善生產技術及合理管控費用成本使公司經營利潤化。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之產品主要係以國內銷售為主，客戶廣泛的分佈於全省各縣市。而國外市場方面，主要銷售地點為中國大陸、東北亞及東南亞地區。

#### 2. 市場佔有率

主要產(商)品	107 年度產值	預估市場佔有率
不飽和樹脂	144,995 仟元	5~7%
酸醇樹脂	696,163 仟元	8~10%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356,246 仟元	8~11%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產品種類眾多，客戶面涵蓋多種行業，其產品與民生所需息息相關。就各項產品分述如下：

- (1) 不飽和樹脂：台灣市場部份勞力密集產品逐漸外移，如鈕扣、保麗板加工、一般FRP製品等等，配合廠商於國外設廠，就近供應。本地的FRP遊艇、人造大理石建材、汽車補土、高級木器塗料則微幅成長。另外軟質樹脂、透明樹脂、耐酸塗料等，國外用量亦提供成長空間。
- (2) 酸醇樹脂：本公司長期努力朝高附加價值產品研發，一般等級的PU樹脂用的酸醇樹脂利潤有限，所以本公司大都朝特用級發展，例如接著劑等級、TPU等級及CPU等級發展及紡織用途。
- (3) FRP製品：用於船舶配件，空氣染污及風力發電等相關用途。
- (4)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和鞋膠)：用於鞋業、紡織及工業等相關用途。

#### 4.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一〇八年度在研發、生管及製造相互整合下，除可提供更多樣化的產品，並透過業務部門積極的開發市場，增加客戶群及提昇市佔率，使公司整體營運得以持續成長。依此預估一〇八年度主要產品之銷售數量如下表：

主要產品	單位	108 年預估銷售量
不飽和樹脂	公噸	2,400
酸醇樹脂	公噸	9,900
聚胺脂膠粒	公噸	180
耐酸塗料	公噸	540
化學槽	個	40
熱熔膠及鞋膠相關製品	公噸	3,619

#### 5. 競爭利基

- (1) 公司歷史悠久，品質穩定，信譽卓著：  
本公司創立至今已五十多年，信譽及品牌形象佳，先於 86 年通過荷蘭 DNV 公司之 ISO 9002 品保認證，又於 92 年通過 ISO 9001(2000 版)品保認證，後又於 98 年通過 ISO 9001(2008 版)品保認證。本公司品質管制確實，且產品應用範圍廣泛，並與下游客戶關係緊密，市場佔有相當地位，發展潛力雄厚。
- (2) 供料來源穩定：  
合成樹脂所使用之原材料為石化基本原料，部份原料國內無法生產，仍須仰賴國外大供應商，本公司成立五十餘年，長期與國內外供應商配合，已與供應商間建立成為良好的合作夥伴，使得供料來源相當穩定。
- (3) 台灣人工素質高，有助於品質的穩定。

(4) 自動化程度高、產量大，成本具競爭優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不斷進行自動化及新製程的開發，除陸續引進大量生產之自動化設備外，對於製程之開發亦有重大突破，因此可降低生產單位成本，提高競爭力。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公司歷史悠久，品質穩定，客戶依存度高

由於石化業之上、中、下游間彼此串聯度高，產品品質之穩定性是下游廠商是否持續採購的重點之一。本公司創立至今已五十多年，信譽及品牌形象佳，在產品品質、價格及技術等方面深受客戶的好評及肯定，先於 86 年通過荷蘭 DNV 公司之 ISO 9002 品保認證，又於 92 年通過 ISO 9001(2000 版)品保認證，後又於 98 年通過 ISO 9001(2008 版)品保認證，品質管制優良，因此能成為公司穩定成長的因素。

B、產品運用廣，產業營運風險低

本公司產品用途廣泛，下游客戶涵蓋紡織、塗料、接著劑、建材、電子、家電等十餘種產業，客戶基礎龐大，且各產業景氣循環不一，不易因單一產業景氣榮枯而大幅影響公司之營運，營運風險較低。

由於全球景氣不斷下滑，全世界面臨金融海嘯，所以各客戶積極尋找新的合作夥伴，來降低成本及開發新產品，永純在此時切入市場最佳時機，而客戶配合的意願也有效提昇。

C、整體解決方案

本公司產品系列完整且性能優異，可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提昇客戶競爭能力，增加客戶獲利，與客戶形成長期夥伴關係。

D、公司營運已達規模經濟

銷售量因規模經濟讓獲利能力維持在相對穩定的程度。

(2) 不利因素

A、加工市場外移

由於台灣二次及三次加工業人工成本，相對較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區為高，競爭力相對較差，產業外移致需求成長呈萎縮狀態。

B、由於國內競爭廠商持續擴充產能及大陸競爭同業興起，大陸市場已呈激烈競爭狀態，再加上大陸及歐美市場成長停滯，導致主力產品銷售利潤微薄。

因應對策：

1. 產品多樣性以滿足客戶各方面廣泛需求

- a. 提昇高性能高附加價值品比重，針對重點客戶研發產品配合，爭取績效。
- b. 開發新應用產品例如電子級相關產品，與電子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同步。
- c. 強化國際市場能力，增進與國際客戶間的策略合作並與下游廠商共同發展新製程。

2. 積極開拓大陸以外市場，分散業務過度單一市場的風險。

- a. 持續強化外銷區域開發，擴大東北亞市場的合作關係，深化東南亞市場。
- b. 加速建立區域技術服務系統，聚焦主要客戶以全面產品服務建立長期供應關係。
- c. 環保法規日趨嚴格，產品成本增加

近年來各國對於環境保護日趨重視，在化學品之有機物揮發等議題限制也更加嚴格，導致產品配方也需修改，使得最終產品成本上升減少獲利。

因應對策：

提昇核心技術能力，開發新產品以符合客戶需求，維持及提昇獲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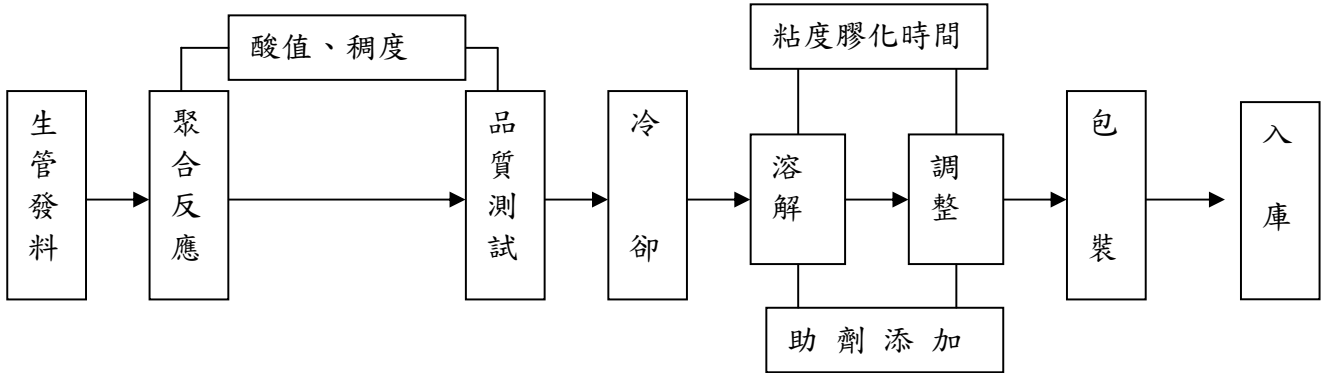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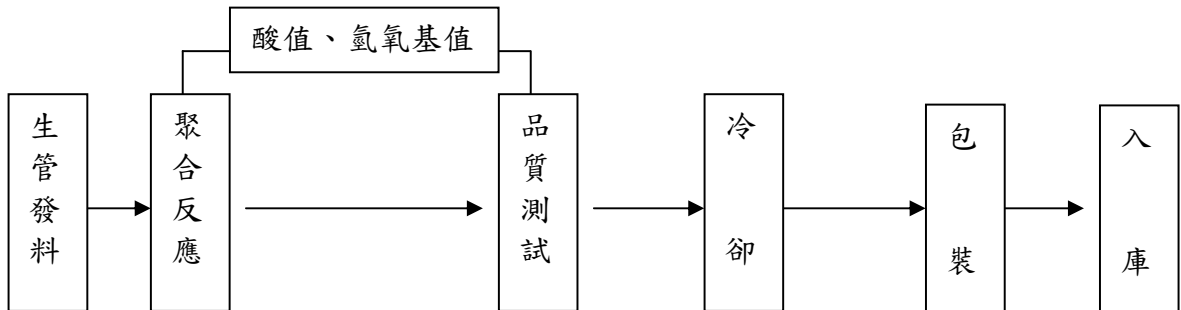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不飽和聚酯樹脂	可用於FRP(例如浪板、浴缸、桶槽、舟艇、汽車零件)、注型品(例如人造大理石、藝品玩偶)、塗料(例如化妝板補土、塗料)等。
酸醇樹脂	可用於泡綿、塗料、接著劑、合成皮革、彈性體、熱可塑樹脂、彈性纖維及防水材料等。
聚氨酯膠粒 (熱熔膠及鞋膠)	可用於紡織、鞋業、塗料、接著劑、合成皮革、彈性體及防水材料等相關用途。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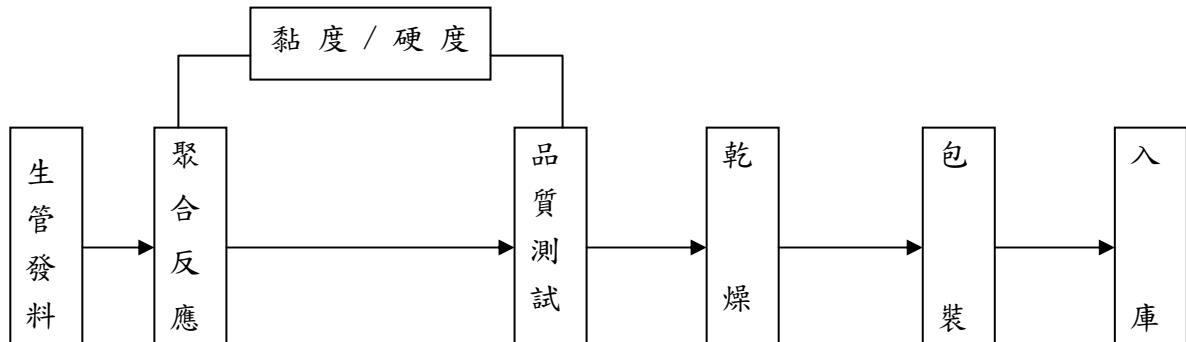
(1) 不飽和樹脂製程圖



(2) 酸醇樹脂製程圖



(3)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製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己二酸(AA)	日本、韓國、德國	良好
乙二醇(EG)	台灣	良好
丙二醇(PG)	美國	良好
苯乙烯單體(SM)	台灣	良好
酸酐(PA)	台灣	良好
丁二醇(1.4BG)	台灣、美國	良好
馬林酐(MA)	台灣	良好
玻璃纖維(FB)	台灣	良好
二苯基烷二異氰酸	日本、韓國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度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60,743	12.96	A 公司	157,163	13.46	A 公司	39,633	15.44	無
2	B 公司	128,192	10.33	D 公司	114,364	9.79	D 公司	24,264	9.45	無
3	C 公司	77,878	6.28	E 公司	82,687	7.08	C 公司	21,815	8.50	無
	其他	873,503	70.43	其他	813,448	69.67	其他	171,040	66.61	無
	銷貨淨額	1,240,316	100.00	銷貨淨額	1,167,662	100.00	銷貨淨額	256,752	100.00	

A公司為PU接著劑國內生產廠家主要外銷大陸及東南亞地區，B公司為國際大廠主要生產熱可塑聚氨基酯樹脂，C公司為國內上市公司主要為生產紡織接著劑，D公司為國內上市公司主要為生產合成樹脂及塑膠等，E公司為大陸聚脂多元醇經銷商。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度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418,952	44.38	甲公司	324,022	39.80	甲公司	75,408	44.66	無
2	乙公司	279,277	29.58	乙公司	230,222	28.28	乙公司	51,141	30.29	無
3	丙公司	42,253	4.47	丙公司	51,501	6.32	丁公司	11,534	6.83	無
	其他	203,611	21.57	其他	208,450	25.60	其他	30,770	18.22	無
	進貨淨額	944,093	100.00	進貨淨額	814,195	100.00	進貨淨額	168,853	100.00	

甲公司為國外生產AA大廠，乙、丙及丁公司係國內中游原料I.4BG、PG的主要生產廠家及經銷商，上述原料為生產樹脂的主要原料且原料成本佔總成本約百分之七十以上，故年度進貨總額大都會超過百分之十。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飽和聚酯樹脂		28,000	2,456	121,630	28,000	2,722	144,995
酸醇樹脂		30,000	11,725	755,284	30,000	10,364	696,163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5,400	2,767	297,877	5,400	3,319	356,246
合計		63,400	16,948	1,174,791	63,400	16,405	1,197,404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飽和聚酯樹脂		1,483	78,007	925	51,086	1,661	93,834	989	55,808
酸醇樹脂		5,451	410,327	3,589	273,871	6,124	456,158	1,282	105,496
聚氨酯膠粒(熱熔膠及鞋膠)		1,299	140,316	1,364	139,840	990	115,176	2,312	232,727
合計		8,233	628,650	5,878	464,797	8,775	665,168	4,583	394,03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銷管人員	34	34	31
	直接人員	115	110	112
	研發人員	11	10	9
	合 計	160	154	152
平均年歲		41.61	42.62	42.46
平均服務年資		9.88	10.39	9.87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1.25%	1.30%	1.32%
	碩 士	6.25%	6.49%	6.58%
	大 專	35.63%	36.36%	36.18%
	高 中	47.50%	45.46%	46.05%
	高中以下	9.37%	10.39%	9.87%

註：上述人員含外勞人數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平時重視環境保護的工作，歷年來已投入相當可觀的資金於購置防治污設備，避免製程中可能造成的污染，並已成立專人專責單位負責環保工作，另本公司亦定期委託專業環保單位採樣檢測，以符合環境保護之需求。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及處分。
-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三)、RoHS應揭露資訊：  
因本公司目前的產品成分，無歐盟 RoHS 所規定的禁用物質，故並無影響。

####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 10 月 20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提撥福利基金，福利措施如下：
    - (1)舉辦員工慶生活動。
    - (2)辦理年節贈禮活動。
    - (3)設置員工婚喪喜慶等獎助或慰問金。
    - (4)閱覽、休閒設施之設立。
    - (5)辦理員工旅遊。
    - (6)辦理員工年終聚餐暨聯歡晚會。
    - (7)除依政府規定辦理勞健保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意外保險、職業災害給付保險及定期壽險。
    - (8)設立員工在職進修助學金及員工子女獎學金，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及員工子女勤奮向學。
    - (9)每年為員工安排定期健康檢查，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
    - (10)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給予每年 7 天家庭照顧假，使員工能兼顧家庭的照顧，安心效力工作。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 (1)依勞工安全與勞工衛生相關法令，定期實施危害通識、急救訓練與消防安全演練等課程。
    - (2)由各單位依年度計劃、經營策略及工作需要依公司教育訓練辦法擬訂新進人員教育、管理訓練、專業訓練、或特定人員專職訓練。
    - (3)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訓練人數為 428 人次，員工訓練時數為 1,072.5 時，訓練支出為 462 仟元。
    - (4)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財務部門 1 人。
  3. 公司有編製「工作規則」訂立員工行為倫理守則；另編製「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揭露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上述「工作規則」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已發送員工並公告于公司網站 [www.yongshunchemical.com/](http://www.yongshunchemical.com/) 公司簡介/公司內部規章/「工作規則」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 4. 退休制度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管理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前 6 個月之平均薪(工)資計算，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自民國 83 年 1 月份起每月按薪資總額 4%(84 年 4 月份起改為 8%，86 年 1 月份起改為 10%)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管，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支付次一年度內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時，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107 年度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175 仟元。

(2) 對於適用勞退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按月依個人薪資提撥 6%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107 年度提撥新制勞工退休金 3,028 仟元。

5. 勞資協議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

(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管理制度與福利制度堪稱良好，勞資關係十分和諧，未來公司仍將秉持著以往勞資和諧，創造優良工作環境之經營理念，並擬定各項教育訓練計劃，使員工之學識、經驗隨著公司成長而精進。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購料合約	國喬石化	106.01.01~108.12.31	購料	無
購料合約	亞東工業氣體	86.08.10起，除非經簽約雙方同意修訂或終止外永遠有效	購料	無
購料合約	三福化工	86.11.01起，每五年自動續約除非經簽約雙方同意修訂或終止外永遠有效	購料	無
借款合同	日商瑞穗實業銀行	107.07.31~108.07.31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 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7.12.22~108.12.21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 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7.01.02~108.04.22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 易額度	無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7.01.18~108.01.05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 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7.08.14~108.08.13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 授信等	無
借款合同	華南商業銀行	107.09.26~108.09.21	短期放款及進出口 授信等	無
租賃契約	洪國庭	106.01.01~110.12.31	廠房租賃	無
租賃契約	余俊德	106.11.01~111.10.31	倉庫租賃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006,752	968,524	1,073,159	1,093,313	983,123	971,5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539	408,972	385,850	371,861	374,775	372,022
無形資產		436	208	--	--	238	225
其他資產		29,287	27,485	28,743	36,780	34,689	54,996
資產總額		1,459,014	1,405,189	1,487,752	1,501,954	1,392,825	1,398,8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1,102	240,842	256,890	296,603	237,185	227,855
	分配後	337,736	283,581	342,368	369,870	註3	--
非流動負債		64,681	63,619	68,601	68,790	67,582	81,4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5,783	304,461	325,491	365,393	304,767	309,266
	分配後	402,417	347,200	410,969	438,660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93,231	1,100,728	1,162,261	1,136,561	1,088,058	1,089,550
股本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資本公積		52,541	52,541	52,541	52,541	53,309	53,3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028	434,822	495,566	467,994	424,189	425,681
	分配後	390,394	392,083	410,088	394,727	註3	--
其他權益		3,102	2,805	3,594	5,466	--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93,231	1,100,728	1,162,261	1,136,561	1,088,058	1,089,550
	分配後	1,056,597	1,057,989	1,076,783	1,063,294	註3	--

註1：103至10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一〇八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池瑞全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註3：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899,709	858,855	977,967	1,001,880	895,640
基金及投資	51,348	31,073	53,103	33,873	14,341
固定資產	365,156	355,678	347,114	341,963	340,998
無形資產	416	208	--	--	238
其他資產	15,996	15,770	17,788	17,612	19,860
資產總額	1,332,625	1,261,584	1,395,972	1,395,328	1,271,077
流 動					
分配前	174,770	97,271	165,181	189,977	115,440
分配後	211,404	140,010	250,659	263,244	註2
長期負債	45,791	45,452	45,602	45,561	45,477
其他負債	18,833	18,133	22,928	23,229	22,102
負 債					
分配前	239,394	160,856	233,711	258,767	183,019
分配後	276,028	203,595	319,189	332,034	註2
股本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610,560
資本公積	52,541	52,541	52,541	52,541	53,309
保 留					
分配前	427,028	434,822	495,566	467,994	424,189
分配後	390,394	392,083	410,088	394,727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102	2,805	3,594	5,466	--
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
股東權					
分配前	1,093,231	1,100,728	1,162,261	1,136,561	1,088,058
分配後	1,056,597	1,057,989	1,076,783	1,063,294	註2

註1：103至10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450,235	1,199,690	1,194,888	1,240,316	1,167,662	256,752
營業毛利	116,563	129,075	216,213	162,532	109,452	21,164
營業損益	27,017	48,602	124,454	77,534	25,266	8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97	4,394	1,645	(5,794)	5,772	831
稅前淨利	33,614	52,996	126,099	71,740	31,038	1,68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070	44,128	108,055	59,049	23,538	1,49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8,070	44,128	108,055	59,049	23,538	1,4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60)	3	(3,783)	729	45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010	44,131	104,272	59,778	23,996	1,49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070	44,128	108,055	59,049	23,538	1,4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5,010	44,131	104,272	59,778	23,996	1,4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46	0.72	1.77	0.97	0.39	0.02

註1：103至10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一〇八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池瑞全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個體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1,367,842	1,034,455	985,316	1,121,043	1,019,214
營業毛利	112,169	133,872	173,044	163,199	110,617
營業損益	40,611	68,046	99,071	97,103	44,8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92)	(14,733)	26,231	(21,405)	(13,984)
稅前淨利	36,019	53,313	125,302	75,698	30,9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070	44,128	108,055	59,049	23,53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28,070	44,128	108,055	59,049	23,5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60)	3	(3,783)	729	4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010	44,131	104,272	59,778	23,99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8,070	44,128	108,055	59,049	23,53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5,010	44,131	104,272	59,778	23,9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46	0.72	1.77	0.97	0.39

註 1：103 至 107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備註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博仁、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博仁、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博仁、游素環	無保留意見	—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素環、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素環、翁博仁	無保留意見	—

註：一〇八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池瑞全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07	21.67	21.88	24.33	21.88	22.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9.58	284.70	319.00	324.14	308.36	314.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4.36	402.14	417.75	368.61	414.50	426.40
	速動比率	194.20	272.16	294.52	237.41	268.80	283.31
	利息保障倍數	1862.66	2302.66	6864.97	4531.13	1728.44	406.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5	5.13	5.15	5.72	5.78	5.55
	平均收現日數	68	71	71	64	63	65
	存貨週轉率(次)	3.14	2.93	3.13	3.08	2.91	2.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24	25.13	23.91	21.70	24.33	22.55
	平均銷貨日數	116	124	116	118	125	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3	2.93	3.10	3.34	3.12	2.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9	0.85	0.80	0.83	0.84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8	3.22	7.58	4.04	1.74	0.14
	權益報酬率(%)	2.53	4.02	9.55	5.14	2.12	0.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51	8.68	20.65	11.75	5.08	0.28
	純益率(%)	1.94	3.68	9.04	4.76	2.02	0.58
	每股盈餘(元)	0.46	0.72	1.77	0.97	0.39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61	83.63	51.14	19.51	10.62	28.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62	356.41	404.26	243.10	152.05	223.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3	9.43	4.82	-1.50	-2.63	3.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8	1.80	1.31	1.39	2.08	9.02
	財務槓桿度	1.08	1.05	1.02	1.02	1.08	2.8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本期較上期減少 61.85%，主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2、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本期較上期分別減少 57.04% 及 58.81%，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56.74%，主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4、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本期較上期分別減少 57.66% 及 60.14% 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45.59% 及 37.46% 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 6、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74.84%，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 7、營運槓桿度：本期較上期增加 49.51%，主係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營運槓桿增加所致。

註1：一〇八年第一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池瑞全會計師核閱，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96	12.75	16.74	18.55	14.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1.93	327.35	354.58	352.48	338.9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4.80	882.95	592.06	527.37	775.85
	速動比率	361.04	670.65	458.74	385.33	564.59
	利息保障倍數	9,059.95	16,304.56	32,561.66	17,582.22	18,722.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1	3.91	4.02	4.57	4.36
	平均收現日數	85	93	91	80	83
	存貨週轉率(次)	4.09	3.73	3.84	3.95	3.5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35	23.81	22.37	21.37	23.00
	平均銷貨日數	89	98	95	92	1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75	2.91	2.84	3.28	2.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3	0.82	0.71	0.80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3	3.42	8.16	4.26	1.78
	權益報酬率(%)	2.53	4.02	9.55	5.14	2.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90	8.73	20.52	12.40	5.06
	純益率(%)	2.05	4.27	10.97	5.27	2.31
	每股盈餘(元)	0.46	0.72	1.77	0.97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83	216.92	46.46	38.13	32.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89	479.44	382.02	254.64	186.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1	10.49	1.96	-0.76	-2.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3	1.23	1.15	1.12	1.24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負債占資產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22.36%，主係本期資產、負債總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 2、流動及速動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 47.12%及 46.52%，主係本期流動資產、負債較上期同步減少所致。
- 3、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本期較上期分別減少 58.29% 及 58.81%，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4、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本期較上期減少 59.16%，主係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5、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本期較上期分別減少 56.16%及 60.14%，主係本期純益較上期減少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分別減少 26.92%及 174.14%，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1：103至10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暨翁博仁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

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致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吉隆



監察人：林繼成



中 華 民 國 一〇八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之認列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收入為 1,019,214 仟元。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考量，本會計師將銷貨成長金額重大且收款天數較長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二二。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
2. 取得民國 107 年度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與入帳金額核對，並對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擇要發函詢證，確認銷貨收入已真實發生；及
3. 檢視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游 素 環



會計師 翁 博 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2 日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八)	\$ 319,607	25	\$ 415,424	3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二八)	-	-	5,70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99,000	8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一及二八)	44,795	4	39,773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一、二八及二九)	55,006	4	59,57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一、二二及二八)	128,701	10	101,083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二二、二八及二九)	15,939	1	20,388	2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229,685	18	256,725	18
1410	預付款項	2,752	-	3,22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六及二八)	-	-	99,000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	155	-	98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95,640	70	1,001,880	7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14,341	1	33,87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十)	340,998	27	341,963	25
1780	無形資產	238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四)	19,386	2	16,971	1
1960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一)	261	-	428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3	-	21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5,437	30	393,448	2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71,077	100	\$ 1,395,32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 -	-	\$ 41,664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54,083	4	70,7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及二八)	69	-	1,573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628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及二八)	4,695	-	4,89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30,435	3	38,967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23,825	2	23,398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229	-	5,807	1
2310	預收款項	-	-	2,62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76	-	34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5,440	9	189,977	1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45,477	3	45,56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22,102	2	23,229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7,579	5	68,790	5
2XXX	負債總計	183,019	14	258,767	19
	權益(附註二一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通股	610,560	48	610,560	44
3200	資本公積	53,309	4	52,541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1,520	15	185,615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8,028	8	98,028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34,641	11	184,351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24,189	34	467,994	33
3400	其他權益	-	-	5,466	-
3XXX	權益總計	1,088,058	86	1,136,561	8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271,077	100	\$ 1,395,32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 1,019,214	100	\$ 1,121,0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十、 二三及二九）	( 908,597)	( 89)	( 957,844)	( 85)
5900	營業毛利	110,617	11	163,199	15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未實現利益	( 314)	-	( 805)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已實現利益	805	-	899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11,108	11	163,293	15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 30,716)	( 3)	( 30,920)	( 3)
6200	管理費用	( 30,621)	( 3)	( 29,055)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646)	( 1)	( 6,21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77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6,211)	( 7)	( 66,190)	( 6)
6900	營業淨利	44,897	4	97,10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2,868	-	2,32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37	1	( 3,970)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 額	( 20,023)	( 2)	( 19,324)	( 2)
7050	財務成本	( 166)	-	( 43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 13,984)	( 1)	( 21,405)	(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0,913	3	\$ 75,698	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 7,375)	( 1)	( 16,649)	(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538</u>	<u>2</u>	<u>59,049</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二一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04	-	( 1,37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09	-	-	-
834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45</u>	<u>-</u>	<u>234</u>	<u>-</u>
8310		<u>458</u>	<u>-</u>	( 1,143)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	-	1,87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458</u>	<u>-</u>	<u>72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3,996</u>	<u>2</u>	<u>\$ 59,778</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0.39</u>		<u>\$ 0.97</u>	
9850	稀 釋	<u>\$ 0.39</u>		<u>\$ 0.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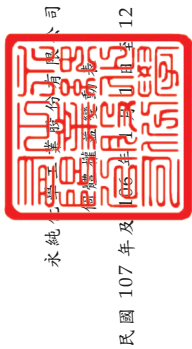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額	資本公積	保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他			權益總額
								備供融出	售出商品	透過其他權益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61,056	\$ 610,560	\$ 52,541	\$ 174,810	\$ 98,028	\$ 222,728	\$ 3,594	\$ -	\$ -	\$ 1,162,261	
B1	-	-	-	10,805	-	( 10,805)	-	-	-	-	
B5	-	-	-	-	-	( 85,478)	-	-	-	( 85,478)	
D1	-	-	-	-	-	59,049	-	-	-	59,049	
D3	-	-	-	-	-	( 1,143)	1,872	-	-	729	
D5	-	-	-	-	-	57,906	1,872	-	-	59,778	
Z1	61,056	610,560	52,541	185,615	98,028	184,351	5,466	-	-	1,136,561	
A3	-	-	-	-	-	218	( 5,466)	5,248	-	-	
A5	61,056	610,560	52,541	185,615	98,028	184,569	-	5,248	-	1,136,561	
B1	-	-	-	5,905	-	( 5,905)	-	-	-	-	
B5	-	-	-	-	-	( 73,267)	-	-	-	( 73,267)	
C3	-	-	768	-	-	-	-	-	-	768	
D1	-	-	-	-	-	23,538	-	-	-	23,538	
D3	-	-	-	-	-	249	-	209	-	458	
D5	-	-	-	-	-	23,787	-	209	-	23,996	
Q1	-	-	-	-	-	5,457	-	( 5,457)	-	-	
Z1	61,056	\$ 610,560	\$ 53,309	\$ 191,520	\$ 98,028	\$ 134,641	\$ -	\$ -	\$ -	\$ 1,088,0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蔡慶芳



董事長：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0,913	\$ 75,69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348	11,265
A20200	攤銷費用	12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 1,14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77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 1,698)	2,530
A20900	財務成本	166	43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0,023	19,324
A21200	利息收入	( 2,307)	( 2,149)
A21300	股利收入	-	( 15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30)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 12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51	-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	1,220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未實現利益	314	805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已實現利益	( 805)	( 89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24	1,115
A31150	應收帳款	( 22,979)	44,558
A31200	存 貨	25,489	( 49,851)
A31230	預付款項	474	( 9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34	403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 1,996)	-
A32130	應付票據	( 204)	( 650)
A32150	應付帳款	( 8,532)	( 1,2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7	( 3,656)
A32210	預收款項	-	( 1,834)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31	\$ 1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23)	( 1,0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9,920	93,5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07	2,1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06)	( 3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4,307)	( 22,8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714</u>	<u>72,4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404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701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08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75)	( 5,8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5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 9,0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61)	( 428)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	1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751)</u>	<u>( 6,04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41,664)	41,66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6,617)	( 4,343)
C04500	支付股利	( 72,499)	( 85,4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30,780)</u>	<u>( 48,15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95,817)	18,24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15,424</u>	<u>397,17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9,607</u>	<u>\$ 415,4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永純公司」)成立於 54 年 7 月，主要經營多元樹脂、特殊塗料樹脂、纖維助劑之製造銷售業務，各種強化塑鋼製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附屬原料之製造，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永純公司股票自 88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15,424	\$ 415,424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07	2,507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195	3,195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9,000	99,000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20,814	220,814	(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3	213	-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說 明
	重 分 類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b>透過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強制重分類	-	\$ 2,507	\$ -	\$ 2,507	\$ 218	(\$ 218)	(1)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195	-	3,195	-	-	(2)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711,348	-	711,348	-	-	(3)、(4)	
合 計	\$ -	\$ 717,050	\$ -	\$ 717,050	\$ 218	(\$ 218)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8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248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2,624	\$ 2,624
預收款項	<u>2,624</u>	( <u>2,624</u> )	<u>-</u>
負債影響	<u>\$ 2,624</u>	<u>\$ -</u>	<u>\$ 2,624</u>

##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



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初步評估適用 IFRS 16 對本公司現行營業租賃合約之會計處理無重大差異及影響。然而，此準則對本公司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需視當時本公司之相關租約而判斷。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

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本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與催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

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多元樹脂之製造銷售。本公司係於產品交付且所有權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	\$ 8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9,669	75,497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u>239,858</u>	<u>339,847</u>
	<u>\$319,607</u>	<u>\$415,424</u>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1,57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69</u>	<u>-</u>
	<u>\$ 69</u>	<u>\$ 1,573</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07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0.24~108.01.17	NTD2,857/USD93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1.01~108.01.28	NTD28,229/USD918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1.30~108.02.25	NTD22,971/USD750
<u>106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01.26~107.03.06	NTD111,815/USD3,721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於 107 年 5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3,404 仟元出售全部上市（櫃）股票，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99,000

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六。

本公司無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情事。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5,702

本公司無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質抵押之情事。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非關係人	\$ 44,795	\$ 40,355
減：備抵損失	-	( 582 )
	\$ 44,795	\$ 39,773
關係人	\$ 55,006	\$ 59,570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非關係人	\$129,177	\$102,398
減：備抵損失	( 476 )	( 1,315 )
	\$128,701	\$101,083
關係人	\$ 15,939	\$ 20,388

(一) 應收票據

107 年度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582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58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82 )
年底餘額	\$ -

## 106 年度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675		\$ 67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93)		( 93)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582</u>		<u>\$ 582</u>

## (二) 應收帳款

###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立 1 ~ 90 天	帳 91 ~ 180 天	立 181 ~ 365 天	帳 365 天以上	帳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6,655	\$ 18,461	\$ -	\$ -	\$145,116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59 )	( 117 )	-	-	( 476 )
攤銷後成本	<u>\$126,296</u>	<u>\$ 18,344</u>	<u>\$ -</u>	<u>\$ -</u>	<u>\$144,64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1,31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31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96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643 )
年底餘額	<u>\$ 476</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年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酌歷史經驗及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對於帳齡 1 年以內之應收帳款，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雖無減損之客觀證據下，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未來仍可回收其金額，惟仍依帳齡區間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90 天以下	\$ 115,516
91 ~ 180 天	<u>7,270</u>
	<u>\$ 122,78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715	\$ 1,715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 400)	( 40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15</u>	<u>\$ 1,315</u>

(三) 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07 年度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26,73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26,73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
年底餘額	<u>\$ 26,745</u>

106 年度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395	\$ -	\$ 27,39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656)	-	( 65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6,739</u>	<u>\$ -</u>	<u>\$ 26,739</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26,745 仟元、26,739 仟元，業已轉列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153,392	\$195,815
物 料	6,448	7,780
在 製 品	1,230	3,597
製 成 品	<u>68,615</u>	<u>49,533</u>
	<u>\$229,685</u>	<u>\$256,725</u>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1,445仟元及9,894仟元。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908,597仟元及957,844仟元。

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551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1,220仟元。

本公司無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4,341</u>	<u>\$ 33,87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並無以投資子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39,515	\$ 365,028	\$ 12,862	\$ 13,906	\$ 46,125	\$ 853,747
增 添	-		2,296	2,360	187	419	852	6,114
處 分	-		-	( 434 )	-	( 326 )	( 857 )	( 1,617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6,311</u>		<u>\$ 141,811</u>	<u>\$ 366,954</u>	<u>\$ 13,049</u>	<u>\$ 13,999</u>	<u>\$ 46,120</u>	<u>\$ 858,244</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85,416	\$ 353,331	\$ 12,385	\$ 11,993	\$ 43,508	\$ 506,633
折舊費用	-		4,607	4,844	174	778	862	11,265
處 分	-		-	( 434 )	-	( 326 )	( 857 )	( 1,617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0,023</u>	<u>\$ 357,741</u>	<u>\$ 12,559</u>	<u>\$ 12,445</u>	<u>\$ 43,513</u>	<u>\$ 516,28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76,311</u>		<u>\$ 51,788</u>	<u>\$ 9,213</u>	<u>\$ 490</u>	<u>\$ 1,554</u>	<u>\$ 2,607</u>	<u>\$ 341,963</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41,811	\$ 366,954	\$ 13,049	\$ 13,999	\$ 46,120	\$ 858,244
增 添	-		4,204	702	428	3,226	395	8,955
重分類	-		428	-	-	-	-	428
處 分	-		-	( 1,217 )	-	( 4,750 )	-	( 5,967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76,311</u>		<u>\$ 146,443</u>	<u>\$ 366,439</u>	<u>\$ 13,477</u>	<u>\$ 12,475</u>	<u>\$ 46,515</u>	<u>\$ 861,660</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90,023	\$ 357,741	\$ 12,559	\$ 12,445	\$ 43,513	\$ 516,281
折舊費用	-	5,042	3,364	244	1,115	583	10,348
處 分	-	-	( 1,217)	-	( 4,750)	-	( 5,96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5,065</u>	<u>\$ 359,888</u>	<u>\$ 12,803</u>	<u>\$ 8,810</u>	<u>\$ 44,096</u>	<u>\$ 520,662</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76,311</u>	<u>\$ 51,378</u>	<u>\$ 6,551</u>	<u>\$ 674</u>	<u>\$ 3,665</u>	<u>\$ 2,419</u>	<u>\$ 340,998</u>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20 至 50 年
裝修工程等	3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6 年
運輸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五、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45	\$ 45
應收營業稅款	-	906
暫 付 款	<u>110</u>	<u>38</u>
	<u>\$ 155</u>	<u>\$ 989</u>
<u>非 流 動</u>		
催 收 款	\$ 26,745	\$ 26,739
減：備抵呆帳	<u>( 26,745)</u>	<u>( 26,739)</u>
	<u>\$ -</u>	<u>\$ -</u>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99,000</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u>-</u>	\$ <u>41,66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2.7%。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 <u>54,083</u>	\$ <u>70,7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保證／承兌機構</u>	<u>帳面金額</u>	<u>原幣金額 (美金)</u>	<u>擔保品名稱</u>	<u>擔保品 帳面金額</u>
<u>銀行承兌匯票</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23,036	\$ 750	土地及房屋	\$159,541
兆豐國際商銀	28,197	918	無	-
合作金庫銀行	<u>2,850</u>	<u>93</u>	無	-
	<u>\$ 54,083</u>	<u>\$ 1,761</u>		<u>\$159,54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保證／承兌機構</u>	<u>帳面金額</u>	<u>原幣金額 (美金)</u>	<u>擔保品名稱</u>	<u>擔保品 帳面金額</u>
<u>銀行承兌匯票</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35,236	\$ 1,184	土地及房屋	\$160,548
華南銀行	33,825	1,137	無	-
合作金庫銀行	<u>1,639</u>	<u>55</u>	無	-
	<u>\$ 70,700</u>	<u>\$ 2,376</u>		<u>\$160,548</u>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4,695</u>	\$ <u>4,899</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u>30,435</u>	\$ <u>38,967</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董監事酬勞	\$ 823	\$ 2,016
應付員工酬勞	546	1,33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404	13,238
應付設備款	826	546
其    他	<u>8,226</u>	<u>6,262</u>
	<u>\$ 23,825</u>	<u>\$ 23,398</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526	\$ 81,3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62,424</u> )	( <u>58,162</u>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2,102</u>	<u>\$ 23,22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u>\$ 78,348</u>	( <u>\$ 55,420</u> )	<u>\$ 22,92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29	-	929
利息費用（收入）	<u>685</u>	( <u>493</u> )	<u>192</u>
認列於損（益）	<u>1,614</u>	( <u>493</u> )	<u>1,12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52 )	( 52 )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013	-	1,013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 811 )	-	( 811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227</u>	-	<u>1,22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29</u>	( <u>52</u> )	<u>1,377</u>
雇主提撥	-	( <u>2,197</u> )	( <u>2,197</u>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1,391</u>	( <u>\$ 58,162</u> )	<u>\$ 23,229</u>
107年1月1日餘額	<u>\$ 81,391</u>	( <u>\$ 58,162</u> )	<u>\$ 23,22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30	-	930
利息費用（收入）	<u>814</u>	( <u>592</u> )	<u>222</u>
認列於損（益）	<u>1,744</u>	( <u>592</u> )	<u>1,1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732 )	( 1,732 )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65	-	66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817	-	81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46</u>	-	<u>14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28</u>	( <u>1,732</u> )	( <u>104</u> )
雇主提撥	-	( <u>2,175</u> )	( <u>2,175</u> )
福利支付	( <u>237</u> )	<u>237</u>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4,526</u>	( <u>\$ 62,424</u> )	<u>\$ 22,10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764	\$ 754
營業費用	388	367
	\$ 1,152	\$ 1,121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75%	1.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634)	(\$ 1,605)
減少 0.25%	\$ 1,691	\$ 1,66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645	\$ 1,619
減少 0.25%	(\$ 1,598)	(\$ 1,56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950</u>	<u>\$ 1,95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年	8年

## 二一、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1,056</u>	<u>61,056</u>
額定股本	<u>\$610,560</u>	<u>\$610,56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1,056</u>	<u>61,056</u>
已發行股本	<u>\$610,560</u>	<u>\$610,5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庫藏股票交易	\$ 52,541	\$ 52,541
受贈資產	<u>768</u>	<u>-</u>
	<u>\$ 53,309</u>	<u>\$ 52,54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基於整體環境及產業發展特性，為求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採取固定及剩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紅利，其現金股利維持介於 10% 至 90% 之間，但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905	\$ 10,805	\$ -	\$ -
現金股利	73,267	85,478	1.2	1.4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2,354	\$ -
現金股利	30,528	0.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3,59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999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	( 127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7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46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餘額	\$ 5,466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 5,466)
107年1月1日餘額	<u>\$ -</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u>5,248</u>
年初餘額 (IFRS 9)	<u>5,248</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u>209</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09</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5,457)
年底餘額	<u>\$ -</u>

二二、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u>\$ 1,019,214</u>	<u>\$ 1,121,043</u>
 <u>合約餘額</u>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u>\$ 144,640</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628</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307	\$ 2,149
股利收入	-	157
其他	<u>561</u>	<u>16</u>
	<u>\$ 2,868</u>	<u>\$ 2,32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30	\$ -
處分投資利益	-	12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09	( 1,5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u>1,698</u>	<u>( 2,530)</u>
	<u>\$ 3,337</u>	<u>(\$ 3,970)</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66</u>	<u>\$ 43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348	\$ 11,265
無形資產	<u>12</u>	<u>-</u>
合計	<u>\$ 10,360</u>	<u>\$ 11,26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59	\$ 9,884
營業費用	<u>1,889</u>	<u>1,381</u>
	<u>\$ 10,348</u>	<u>\$ 11,26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2</u>	<u>-</u>
	<u>\$ 12</u>	<u>\$ -</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8,328	\$ 27,419	\$ 65,747	\$ 36,883	\$ 27,988	\$ 64,871
員工保險費	4,352	1,549	5,901	5,425	1,433	6,858
董事酬金	-	274	274	-	672	672
員工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398	373	1,771	1,281	356	1,637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764	388	1,152	754	367	1,121
離職福利	-	935	935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2,124</u>	<u>2,742</u>	<u>4,866</u>	<u>1,790</u>	<u>1,872</u>	<u>3,662</u>
	<u>\$ 46,966</u>	<u>\$ 33,680</u>	<u>\$ 80,646</u>	<u>\$ 46,133</u>	<u>\$ 32,688</u>	<u>\$ 78,821</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07 人及 10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1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 至 3%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2 日及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1.69%	1.69%
董監事酬勞	2.55%	2.55%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現</u>	<u>金</u>	<u>股</u>	<u>票</u>	<u>現</u>	<u>金</u>	<u>股</u>	<u>票</u>
員工酬勞	\$	546	\$	-	\$	1,336	\$	-
董監事酬勞		823		-		2,016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四、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834	\$ 15,305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 847)	( 9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20
以前年度之調整	742	73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43	801
稅率變動	( 2,79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75</u>	<u>\$ 16,6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30,913</u>	<u>\$ 75,69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6,183	\$ 12,86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9	-
免稅所得	3,965	3,23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20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 847)	( 911)
稅率變動	( 2,79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數	<u>742</u>	<u>7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75</u>	<u>\$ 16,649</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166)	\$ -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1	( 2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45)	(\$ 234)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229	\$ 5,80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8	(\$ 254)	\$ -	\$ 14
備抵呆帳	4,444	457	-	4,90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82	607	-	2,289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39	69	-	108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137	( 74)	-	6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6,452	1,139	-	7,5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949	326	145	4,420
	\$ 16,971	\$ 2,270	\$ 145	\$ 19,386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	\$ -	\$ 45,3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1	( 84)	-	97
	\$ 45,561	(\$ 84)	\$ -	\$ 45,477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268	\$ -	\$ 268
備抵呆帳	4,562	( 118 )	-	4,44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82	-	-	1,682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832	( 793 )	-	39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153	( 16 )	-	1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6,452	-	-	6,4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898	( 183 )	234	3,949
	<u>\$ 17,579</u>	<u>( \$ 842 )</u>	<u>\$ 234</u>	<u>\$ 16,97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	\$ -	\$ 45,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	( 163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59	122	-	181
	<u>\$ 45,602</u>	<u>( \$ 41 )</u>	<u>\$ -</u>	<u>\$ 45,561</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39</u>	<u>\$ 0.9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9</u>	<u>\$ 0.9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538</u>	<u>\$ 59,0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5,538</u>	<u>\$ 59,04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056	61,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2	1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108	61,15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取得 8,955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280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8,675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取得 6,114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262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5,852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69	\$ -	\$ -	\$ 69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702	\$ -	\$ -	\$ 5,7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573	\$ -	\$ 1,573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415,424
應收票據	-	39,773
應收票據－關係人	-	59,570
應收帳款	-	101,0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0,38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9,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70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9,607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99,000	-
應收票據—關係人	44,795	-
應收帳款	55,006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901	-
其他應付款	15,939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41,664
應付短期票券	54,083	70,700
應付票據	4,695	4,899
應付帳款	30,435	38,967
其他應付款	23,825	23,3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69	1,573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致力於確保公司於必要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本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發生潛在之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本公司財務部門於執行財務規劃時，均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外幣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外幣匯率風險，本公司亦舉借外幣短期借款以抵銷部分因交易換算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 5% 時，將造成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 2,097 仟元及 4,203 仟元；當新台幣對外幣貶值 5% 時，對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99,000	\$ 99,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54,083	112,36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

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百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541仟元及減少1,124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與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之影響，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3仟元及79仟元。107及106年度稅前／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0仟元及285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潛在影響。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大部分應收帳款並未提供擔保品。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款項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以減少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928,777 仟元及 866,676 仟元。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短期票券	\$ 54,083	\$ -	\$ -	\$ -	\$ 54,0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130	-	-	-	35,130
其他應付款	23,825	-	-	-	23,825

#####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1,664	\$ -	\$ -	\$ -	\$ 41,664
應付短期票券	70,700	-	-	-	70,7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3,866	-	-	-	43,866
其他應付款	23,398	-	-	-	23,398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31,014	\$ 22,975	\$ -	\$ -	\$ -
一流	出	( <u>31,087</u> )	( <u>22,971</u> )	-	-	-
		( <u>\$ 73</u> )	<u>\$ 4</u>	<u>\$ -</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	\$ 110,242	\$ -	\$ -	\$ -
一流	出	-	( <u>111,815</u> )	-	-	-
		<u>\$ -</u>	<u>(<u>\$ 1,573</u>)</u>	<u>\$ -</u>	<u>\$ -</u>	<u>\$ -</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銷貨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u>\$ 199,014</u>	<u>\$ 224,438</u>

本公司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440</u>	<u>\$ -</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 55,006	\$ 59,5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u>15,939</u>	<u>20,388</u>
		<u>\$ 70,945</u>	<u>\$ 79,95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什項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24</u>	<u>\$ 23</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862	\$ 8,075
退職後福利	536	528
	<u>\$ 11,398</u>	<u>\$ 8,60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25,300	\$125,300
房屋及建築	<u>34,241</u>	<u>35,248</u>
	<u>\$159,541</u>	<u>\$160,548</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關稅保證額度皆為 8,000 仟元。
- (二)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732 仟元及美金 1,239 仟元流通在外。
- (三)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各廠商簽訂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分別為 870 仟元及 1,770 仟元，已支付價款計 261 仟元及 428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9	30.72	(美元：新台幣)	\$		9,464	
人 民 幣		598	4.47	(人民幣：新台幣)			2,676	
					\$		<u>12,14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61	30.72	(美元：新台幣)	\$		54,083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28	29.76	(美元：新台幣)	\$		27,617	
人 民 幣		153	4.57	(人民幣：新台幣)			698	
					\$		<u>28,31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776	29.76	(美元：新台幣)	\$		112,374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及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309 仟元及(1,567)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註)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99,014	20	月結 87 天	-	-	\$ 70,945	29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期末 數	持 率 %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末 期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塑膠、塗料、油漆、工業助劑之製造與銷售	\$ 80,000	\$ 80,000	8,000,000	100	\$ 14,341	(\$ 20,023)	(\$ 20,023)	子公司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特定客戶之銷貨真實性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收入為 1,167,662 仟元。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考量，本會計師將銷貨成長金額重大且收款天數較長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二二。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
2. 取得民國 107 年度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與入帳金額核對，並對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擇要發函詢證，確認銷貨收入已真實發生；及
3. 檢視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

**其他事項**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游 素 環



會計師 翁 博 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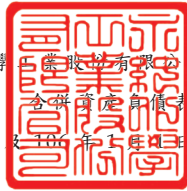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2 日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及二八)	\$ 327,765	24	\$ 428,235	2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十及二八)	-	-	5,702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九及二八)	99,000	7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十一及二八)	47,157	3	42,61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一、二二及二八)	175,258	13	135,958	9
130X	存貨 (附註十二)	328,578	24	374,102	25
1410	預付款項	3,375	-	3,89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六及二八)	-	-	99,000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1,990	-	3,81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83,123</u>	<u>71</u>	<u>1,093,313</u>	<u>73</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四及三十)	374,775	27	371,861	25
1821	無形資產	238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四)	32,545	2	30,25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三一)	369	-	4,75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75	-	1,77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09,702</u>	<u>29</u>	<u>408,641</u>	<u>2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92,825</u>	<u>100</u>	<u>\$ 1,501,95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 98,000	7	\$ 130,664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63,505	5	72,45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及二八)	55	-	1,60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二)	3,571	-	-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八及二八)	6,691	1	6,355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八及二八)	31,970	2	41,970	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二八)	31,575	2	30,58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1,229	-	5,807	-
2310	預收款項	-	-	6,71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89	-	46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37,185</u>	<u>17</u>	<u>296,603</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45,480	3	45,56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十)	22,102	2	23,22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7,582</u>	<u>5</u>	<u>68,790</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04,767</u>	<u>22</u>	<u>365,393</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	610,560	44	610,560	41
3200	資本公積	53,309	4	52,541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1,520	14	185,615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8,028	7	98,028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34,641	9	184,351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24,189</u>	<u>30</u>	<u>467,994</u>	<u>31</u>
3400	其他權益	-	-	5,466	-
3XXX	權益總計	<u>1,088,058</u>	<u>78</u>	<u>1,136,561</u>	<u>7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92,825</u>	<u>100</u>	<u>\$ 1,501,95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二)	\$ 1,167,662	100	\$ 1,240,3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十 及二三)	( 1,058,210)	( 91)	( 1,077,784)	( 87)
5900	營業毛利	109,452	9	162,532	13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 45,296)	( 4)	( 45,561)	( 4)
6200	管理費用	( 34,418)	( 3)	( 33,222)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646)	-	( 6,21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174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4,186)	( 7)	( 84,998)	( 7)
6900	營業淨利	25,266	2	77,53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八 及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2,847	-	2,46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31	1	( 6,644)	-
7050	財務成本	( 1,906)	-	( 1,61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772	1	( 5,794)	-
7900	稅前淨利	31,038	3	71,740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 7,500)	( 1)	( 12,691)	(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3,538	2	59,049	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二一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04	-	(\$ 1,37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09	-	-	-
834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45</u>	<u>-</u>	<u>234</u>	<u>-</u>
8310		<u>458</u>	<u>-</u>	<u>(1,143)</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u>-</u>	<u>-</u>	<u>1,872</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458</u>	<u>-</u>	<u>72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3,996</u>	<u>2</u>	<u>\$ 59,778</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3,538	2	\$ 59,04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23,538</u>	<u>2</u>	<u>\$ 59,049</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3,996	2	\$ 59,778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23,996</u>	<u>2</u>	<u>\$ 59,778</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0.39</u>		<u>\$ 0.97</u>	
9850	稀 釋	<u>\$ 0.39</u>		<u>\$ 0.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公積金	留	盈餘	其他	權益
	61,056	610,560	52,541	174,810	98,028	222,728	1,162,261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610,560	\$ 52,541	\$ 174,810	\$ 98,028	\$ 222,728	\$ 1,162,261
B1	105年度盈餘分配	-	-	10,805	-	(10,805)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85,478)	(85,478)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D1	106年度淨利	-	-	-	-	59,049	59,049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43)	(729)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906	59,778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61,056	610,560	185,615	98,028	184,351	1,136,561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218	-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61,056	610,560	185,615	98,028	184,569	1,136,561
B1	106年度盈餘分配	-	-	5,905	-	(5,905)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3,267)	(73,267)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768	-	-	-	768
D1	107年度淨利	-	-	-	-	23,538	23,538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	458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787	23,99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5,457	(5,457)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61,056	610,560	191,520	98,028	134,641	1,088,058

後附之明細表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038	\$ 71,74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265	23,437
A20200	攤銷費用	12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 1,24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174)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 1,740)	2,710
A20900	財務成本	1,906	1,619
A21200	利息收入	( 2,310)	( 2,159)
A21300	股利收入	-	( 15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 316)	( 1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 12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54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 759)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	1,22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3,937)	20,254
A31150	應收帳款	( 38,736)	52,353
A31200	存 貨	43,070	( 72,878)
A31230	預付款項	518	( 9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23	( 1,149)
A32125	合約負債	( 3,139)	-
A32130	應付票據	336	( 2,458)
A32150	應付帳款	( 10,000)	( 2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47)	( 5,704)
A32210	預收款項	-	( 4,2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5	28
A32240	確定福利負債	( 1,023)	( 1,0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9,125	80,2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10	2,1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946)	(\$ 1,6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4,307)	( 22,8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182</u>	<u>57,88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404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701	-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08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359)	( 9,0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29	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5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 9,0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69)	( 4,754)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	1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1,544)</u>	<u>( 13,53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32,664)	72,16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8,945)	( 14,832)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72,499)	( 85,4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14,108)</u>	<u>( 28,14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100,470)	16,2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28,235</u>	<u>412,03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27,765</u>	<u>\$ 428,2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慶芳



經理人：蔡慶芳



會計主管：陳富美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54 年 7 月，主要經營多元樹脂、特殊塗料樹脂、纖維助劑之製造銷售業務，各種強化塑鋼製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附屬原料之製造，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28,235	\$ 428,235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07	2,507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195	3,195	(2)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 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9,000	99,000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2,338	182,338	(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775	1,775	-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 年 1 月 1 日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b>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b>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IAS 39) 重分 類—強制重分類	-	\$ 2,507	\$ -	\$ 2,507	\$ 218	(\$ 218)	(1)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b>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IAS 39) 重分 類	-	3,195	-	3,195	-	-	(2)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b>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711,348	-	711,348	-	-	(3)、(4)	
合 計	\$ -	\$ 717,050	\$ -	\$ 717,050	\$ 218	(\$ 218)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8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248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 「收入」、IAS 11 「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6,710	\$ 6,710
預收款項	<u>6,710</u>	<u>( 6,710)</u>	<u>-</u>
負債影響	<u>\$ 6,710</u>	<u>\$ -</u>	<u>\$ 6,710</u>

## 3. IAS 12 之修正 「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

含) 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年1月1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22,249	\$ 22,249
資產影響		<u>\$ 22,249</u>	
租賃負債—流動	-	\$ 6,489	6,48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5,760	15,760
負債影響		<u>\$ 22,249</u>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三。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





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與催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一) 收入認列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多元樹脂之製造銷售。合併公司係於產品交付且所有權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



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0	\$ 1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7,767	88,248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239,858	339,847
	\$ 327,765	\$ 428,2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	\$ 1,60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55	-
	\$ 55	\$ 1,601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07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0.24~108.01.17	NTD2,857/USD93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1.01~108.01.28	NTD28,229/USD918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1.30~108.02.25	NTD22,971/USD75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01.08~108.02.11	NTD2,840/USD93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1.07~108.01.31	NTD2,773/USD91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8.02.11~108.03.07	NTD1,278/USD4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12.24~108.03.14	NTD2,494/USD81
<u>106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01.26~107.03.06	NTD111,815/USD3,721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07.01.08~107.02.07	NTD1,743/USD59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於 107 年 5 月，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3,404 仟元出售全部上市（櫃）股票，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99,000

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六。

合併公司無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情事。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5,702

合併公司無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抵押之情事。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47,157	\$ 43,220
減：備抵損失	<u>-</u>	<u>( 610)</u>
	<u>\$ 47,157</u>	<u>\$ 42,61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175,733	\$ 137,646
減：備抵損失	<u>( 475)</u>	<u>( 1,688)</u>
	<u>\$ 175,258</u>	<u>\$ 135,958</u>

(一) 應收票據

107 年度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61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61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10)
年底餘額	\$ -

106 年度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20	\$ 720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10)	(11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610	\$ 610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

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立 帳 1 ~ 90 天	立 帳 91 ~ 180 天	立 帳 181 ~ 365 天	立 帳 365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57,272	\$ 18,461	\$ -	\$ -	\$175,7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58 )	( 117 )	-	-	( 475 )
攤銷後成本	<u>\$156,914</u>	<u>\$ 18,344</u>	<u>\$ -</u>	<u>\$ -</u>	<u>\$175,25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68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1,68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70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643 )
年底餘額	<u>\$ 475</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年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酌歷史經驗及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對於帳齡 1 年以內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雖無減損之客觀證據下，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未來仍可回收其金額，惟仍依帳齡區間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130,352
91~180天	7,294
	\$ 137,646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163	\$ 2,16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475 )	( 475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688	\$ 1,688

(三) 催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07 年度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26,73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26,73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
年底餘額	\$ 26,745

106 年度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395	\$ -	\$ 27,395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656 )	-	( 656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6,739	\$ -	\$ 26,739

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26,745 仟元、



26,739 仟元，業已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177,021	\$ 223,196
在製品	1,230	3,598
製成品	150,327	147,308
	\$ 328,578	\$ 374,102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3,612仟元及11,158仟元。

107年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058,210仟元及1,077,784仟元。

107年及106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454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759仟元與存貨報廢損失1,220仟元。

合併公司無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

## 十三、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塑膠、塗料、油漆、工業助劑、其他化學材料及其他塑膠製品之製造與銷售業務及有關前項業務自用原料之採購及成品之進出口業務。	100%	100%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139,515	\$ 490,894	\$ 14,503	\$ 14,340	\$ 2,498	\$ 56,146	\$ 994,207
增 添	-	2,297	4,618	877	419	186	1,051	9,448
處 分	-	-	( 434)	( 260)	( 331)	-	( 857)	( 1,882)
重 分 類	-	-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76,311	\$ 141,812	\$ 495,078	\$ 15,120	\$ 14,428	\$ 2,684	\$ 56,340	\$ 1,001,773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b>累計折舊</b>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85,416	\$ 444,527	\$ 14,027	\$ 12,390	\$ 1,453	\$ 50,544	\$ 608,357
折舊費用	-	-	4,607	15,632	209	796	249	1,944	23,437
處 分	-	-	-	( 434)	( 260)	( 331)	-	( 857)	( 1,88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90,023	\$ 459,725	\$ 13,976	\$ 12,855	\$ 1,702	\$ 51,631	\$ 629,912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276,311	\$ -	\$ 51,789	\$ 35,353	\$ 1,144	\$ 1,573	\$ 982	\$ 4,709	\$ 371,861
<b>成 本</b>									
107年1月1日餘額	\$ 276,311	\$ -	\$ 141,812	\$ 495,078	\$ 15,120	\$ 14,428	\$ 2,684	\$ 56,340	\$ 1,001,773
增 添	-	-	4,203	7,844	428	3,225	2,065	674	18,439
處 分	-	-	-	( 1,380)	-	( 4,750)	-	-	( 6,130)
重 分 類	-	-	428	4,325	-	-	-	-	4,75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76,311	\$ -	\$ 146,443	\$ 505,867	\$ 15,548	\$ 12,903	\$ 4,749	\$ 57,014	\$ 1,018,835
<b>累計折舊</b>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90,023	\$ 459,725	\$ 13,976	\$ 12,855	\$ 1,702	\$ 51,631	\$ 629,912
折舊費用	-	-	5,042	11,995	380	1,131	344	1,373	20,265
處 分	-	-	-	( 1,367)	-	( 4,750)	-	-	( 6,11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95,065	\$ 470,353	\$ 14,356	\$ 9,236	\$ 2,046	\$ 53,004	\$ 644,060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276,311	\$ -	\$ 51,378	\$ 35,514	\$ 1,192	\$ 3,667	\$ 2,703	\$ 4,010	\$ 374,775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20 至 50 年
裝修工程等	3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6 年
運輸設備	3 至 7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1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五、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b>流 動</b>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45	\$ 45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635	2,92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	\$ 168	\$ 799
暫付款	142	43
	\$ 1,990	\$ 3,813
<u>非流動</u>		
催收款	\$ 26,745	\$ 26,739
減：備抵呆帳	( 26,745)	( 26,739)
	\$ -	\$ -

####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99,000

#### 十七、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98,000	\$ 130,664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為 1.48% 及 1.48%~2.71%。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 63,505	\$ 72,450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銀行承兌匯票</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23,036	\$ 750	土地及房屋	\$ 159,54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4,136	135	無	-

(接次頁)

(承前頁)

保證／承兌機構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華南銀行	\$ 5,286	\$ 172	無	\$ -
合作金庫銀行	2,850	93	無	-
兆豐國際商銀	28,197	918	無	-
	<u>\$ 63,505</u>			<u>\$ 159,541</u>

106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帳面金額	原幣金額 (美金)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銀行承兌匯票</u>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35,236	\$ 1,184	土地及房屋	\$ 160,54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750	59	無	-
華南銀行	33,825	1,137	無	-
合作金庫銀行	1,639	55	無	-
	<u>\$ 72,450</u>			<u>\$ 160,548</u>

####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6,691</u>	<u>\$ 6,355</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31,970</u>	<u>\$ 41,970</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本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十九、其他負債

<u>流 動</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董監事酬勞	\$ 823	\$ 2,016
應付員工酬勞	546	1,33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594	13,430
應付設備款	1,786	706
其 他	<u>10,826</u>	<u>13,094</u>
	<u>\$ 31,575</u>	<u>\$ 30,582</u>

##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神揚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526	\$ 81,39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2,424)	( 58,1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2,102	\$ 23,2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06年1月1日餘額	\$ 78,348	(\$ 55,420)	\$ 22,92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29	-	929
利息費用（收入）	685	( 493)	192
認列於損（益）	1,614	( 493)	1,12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52)	( 5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013	-	1,01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811)	\$ -	(\$ 81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227</u>	<u>-</u>	<u>1,22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29</u>	<u>( 52)</u>	<u>1,377</u>
雇主提撥	<u>-</u>	<u>( 2,197)</u>	<u>( 2,19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1,391</u>	<u>(\$ 58,162)</u>	<u>\$ 23,229</u>
107年1月1日餘額	<u>\$ 81,391</u>	<u>(\$ 58,162)</u>	<u>\$ 23,22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30	-	930
利息費用(收入)	<u>814</u>	<u>( 592)</u>	<u>222</u>
認列於損(益)	<u>1,744</u>	<u>( 592)</u>	<u>1,1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732)	( 1,73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665	-	66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17	-	81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46</u>	<u>-</u>	<u>14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28</u>	<u>( 1,732)</u>	<u>( 104)</u>
雇主提撥	<u>-</u>	<u>( 2,175)</u>	<u>( 2,175)</u>
福利支付	<u>( 237)</u>	<u>237</u>	<u>-</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4,526</u>	<u>(\$ 62,424)</u>	<u>\$ 22,10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764	\$ 754
營業費用	<u>388</u>	<u>367</u>
	<u>\$ 1,152</u>	<u>\$ 1,12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75%	1.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634)	(\$ 1,605)
減少 0.25%	\$ 1,691	\$ 1,66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645	\$ 1,619
減少 0.25%	(\$ 1,598)	(\$ 1,56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950	\$ 1,9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年	8年

## 二一、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1,056	61,056
額定股本	\$ 610,560	\$ 610,56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1,056	61,056
已發行股本	\$ 610,560	\$ 610,56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庫藏股票交易	\$ 52,541	\$ 52,541
受贈資產	<u>768</u>	<u>-</u>
	<u>\$ 53,309</u>	<u>\$ 52,54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基於整體環境及產業發展特性，為求永續經營、持續成長及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採取固定及剩餘股利政策。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紅利，其現金股利維持介於 10% 至 90% 之間，但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905	\$ 10,805	\$ -	\$ -
現金股利	73,267	85,478	1.2	1.4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2,354	\$ -
現金股利	30,528	0.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3,59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999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	( 127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7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466
107年1月1日餘額	\$ 5,466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5,466 )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5,248
年初餘額 (IFRS 9)	5,24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0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5,457 )
年底餘額	\$ -



二二、收 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u>\$ 1,167,662</u>	<u>\$ 1,240,316</u>
<u>合約餘額</u>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u>107年12月31日</u> <u>\$ 175,258</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3,571</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2,310	\$ 2,159
股利收入	-	157
其 他	<u>537</u>	<u>153</u>
	<u>\$ 2,847</u>	<u>\$ 2,46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6	\$ 10
處分投資利益	-	12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75	( 4,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 失）利益	<u>1,740</u>	<u>( 2,710)</u>
	<u>\$ 4,831</u>	<u>(\$ 6,644)</u>

(三) 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1,906</u>	<u>\$ 1,619</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265	\$ 23,437
無形資產	12	-
合 計	<u>\$ 20,277</u>	<u>\$ 23,43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376	\$ 22,056
營業費用	1,889	1,381
	<u>\$ 20,265</u>	<u>\$ 23,43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u>	<u>\$ -</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92,936	\$ 95,362
員工保險費	8,720	9,850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3,028	2,997
確定福利計畫	1,152	1,121
離職福利	935	-
其他員工福利	6,637	5,89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13,408</u>	<u>\$115,2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571	\$ 77,062
營業費用	38,837	38,165
	<u>\$113,408</u>	<u>\$115,227</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至3%及不高於4%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8年3月12日及107年3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1.69%	1.69%
董監事酬勞	2.55%	2.55%

金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現	金	票	現	金	票
員工酬勞	\$	546	\$ -	\$ 1,336	\$	-
董監事酬勞		823	-	2,016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835	\$ 15,305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 847)	( 9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20
以前年度之調整	742	73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911	( 3,157)
稅率變動	( 5,14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500</u>	<u>\$ 12,691</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31,038</u>	<u>\$ 71,74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207	\$ 12,19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9	-
免稅所得	3,965	( 4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44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20
本年度抵用之研發支出	( 847)	( 9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742	734
稅率變動	( 5,14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500</u>	<u>\$ 12,69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166)	\$ -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1	( 2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 145)	( \$ 234)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229	\$ 5,80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272	(\$ 258)	\$ -	\$ 14
備抵呆帳	4,448	453	-	4,90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97	825	-	2,722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266	( 17)	-	249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137	( 74)	-	63
未實現兌換損失	39	( 34)	-	5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產	\$ 6,452	\$ 1,139	\$ -	\$ 7,5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949	326	145	4,420
虧損扣抵	<u>12,791</u>	<u>( 211 )</u>	<u>-</u>	<u>12,580</u>
	<u>\$ 30,251</u>	<u>\$ 2,149</u>	<u>\$ 145</u>	<u>\$ 32,54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	\$ -	\$ 45,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	3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81</u>	<u>( 84 )</u>	<u>-</u>	<u>97</u>
	<u>\$ 45,561</u>	<u>( \$ 81 )</u>	<u>\$ -</u>	<u>\$ 45,480</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272	\$ -	\$ 272
備抵呆帳	4,562	( 114 )	-	4,44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26	( 129 )	-	1,897
在途存貨未實現銷貨 毛利	1,056	( 790 )	-	266
與子公司間未實現銷 貨毛利	153	( 16 )	-	13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9	-	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6,452	-	-	6,4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898	( 183 )	234	3,949
虧損扣抵	<u>8,825</u>	<u>3,966</u>	<u>-</u>	<u>12,791</u>
	<u>\$ 26,972</u>	<u>\$ 3,045</u>	<u>\$ 234</u>	<u>\$ 30,25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380	\$ -	\$ -	\$ 45,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	( 189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04</u>	<u>77</u>	<u>-</u>	<u>181</u>
	<u>\$ 45,673</u>	<u>( \$ 112 )</u>	<u>\$ -</u>	<u>\$ 45,561</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4,519	\$ -
110 年度到期	10,002	-
111 年度到期	3,039	-
112 年度到期	1,691	-
113 年度到期	<u>12,990</u>	-
	<u>\$ 32,241</u>	<u>\$ -</u>

(六) 合併公司之神揚公司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519	109 年
10,002	110 年
3,039	111 年
1,691	112 年
12,990	113 年
19,671	114 年
23,330	116 年
<u>19,899</u>	117 年
<u>\$ 95,141</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合併公司之神揚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39</u>	<u>\$ 0.9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9</u>	<u>\$ 0.9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538</u>	<u>\$ 59,0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538</u>	<u>\$ 59,04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1,056	61,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2	1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1,108</u>	<u>61,15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非現金交易

- (一)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取得 18,439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1,080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17,359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取得 9,448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中之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422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9,026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55	\$ -	\$ 55

#####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702	\$ -	\$ -	\$ 5,7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601	\$ -	\$ 1,601

####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428,235
應收票據	-	42,610
應收帳款	-	135,95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9,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70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7,765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000	-
應收票據	47,157	-
應收帳款	175,258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98,000	130,664
應付短期票券	63,505	72,450
應付票據	6,691	6,355
應付帳款	31,970	41,970
其他應付款	31,575	30,5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5	1,601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致力於確保集團於必要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合併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發生潛在之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財務部門於執行財務規劃時，均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外幣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亦舉借外幣短期借款以抵銷部分因交易換算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 5% 時，將造成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1,051 仟元及 3,207 仟元；當新台幣對外幣貶值 5% 時，對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99,000	\$ 99,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161,505	203,11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



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百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1,615仟元及2,031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與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之影響，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3仟元及80仟元。107年及106年度稅前／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0仟元及285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潛在影響。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大部分應收款項並未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款項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以減少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074,391 仟元及 1,029,624 仟元。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98,000	\$ -	\$ -	\$ -	\$ 98,000
應付短期票券	63,505	-	-	-	63,505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661	-	-	-	38,661
其他應付款	31,575	-	-	-	31,575

#####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130,664	\$ -	\$ -	\$ -	\$ 130,664
應付短期票券	72,450	-	-	-	72,4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325	-	-	-	48,325
其他應付款	30,582	-	-	-	30,582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

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一流 入	\$ 33,797	\$ 29,592	\$ -	\$ -	\$ -
一流 出	( 33,860)	( 29,584)	-	-	-
	<u>(\$ 63)</u>	<u>\$ 8</u>	<u>\$ -</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一流 入	\$ -	\$ 111,985	\$ -	\$ -	\$ -
一流 出	-	( 113,586)	-	-	-
	<u>\$ -</u>	<u>(\$ 1,601)</u>	<u>\$ -</u>	<u>\$ -</u>	<u>\$ -</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0,862	\$ 9,772
退職後福利	<u>536</u>	<u>591</u>
	<u>\$ 11,398</u>	<u>\$ 10,36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25,300	\$ 125,300
房屋及建築	<u>34,241</u>	<u>35,248</u>
	<u>\$ 159,541</u>	<u>\$ 160,548</u>

###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關稅保證額度皆為 8,000 仟元。
- (二)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進口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為美金 876 仟元及美金 1,239 仟元流通在外。
- (三)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與各廠商簽訂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分別為 1,086 仟元及 7,095 仟元，已支付價款計 369 仟元及 4,754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96	30.72 (美元：新台幣)	\$ 39,817
人 民 幣		598	4.47 (人民幣：新台幣)	<u>2,676</u>
				<u>\$ 42,49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68	30.72 (美元：新台幣)	<u>\$ 63,505</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55	29.76 (美元：新台幣)	\$ 49,267
人 民 幣		153	4.57 (人民幣：新台幣)	<u>699</u>
				<u>\$ 49,96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834	29.76 (美元：新台幣)	<u>\$ 114,114</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2,775 仟元及 (4,07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產品之種類。主要營運決策者依生產單位彙總揭露，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括樹脂部門及熱融膠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營運結果與部門資產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年度			合 計
	樹 脂 部 門	熱 融 膠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u>收入及利益</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20,200	\$ 347,462	\$ -	\$ 1,167,662
部門間收入	<u>199,014</u>	<u>440</u>	<u>( 199,454 )</u>	<u>-</u>
收入合計	<u>\$ 1,019,214</u>	<u>\$ 347,902</u>	<u>( \$ 199,454 )</u>	<u>\$ 1,167,662</u>
部門損益	\$ 44,897	(\$ 19,655)	\$ 24	\$ 25,266
利息收入	2,307	3	-	2,310
利息費用	( 166 )	( 1,740 )	-	( 1,906 )
公司一般收入				5,368
公司一般支出及損失				<u>-</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1,038</u>

	106年度			合 計
	樹 脂 部 門	熱 融 膠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u>收入及利益</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96,606	\$ 343,710	\$ -	\$ 1,240,316
部門間收入	<u>224,438</u>	<u>-</u>	<u>( 224,438 )</u>	<u>-</u>
收入合計	<u>\$ 1,121,044</u>	<u>\$ 343,710</u>	<u>( \$ 224,438 )</u>	<u>\$ 1,240,316</u>
部門損益	\$ 97,103	(\$ 19,569)	\$ -	\$ 77,534
利息收入	2,149	10	-	2,159
利息費用	( 433 )	( 1,186 )	-	( 1,619 )
公司一般收入				447
公司一般支出及損失				<u>( 6,781 )</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1,740</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董監酬勞、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利息費用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樹脂部門	\$ 744,179	\$ 739,544
熱融膠部門	181,589	184,987
一般資產	<u>467,057</u>	<u>577,423</u>
合併資產總額	<u>\$ 1,392,825</u>	<u>\$ 1,501,95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部門負債		
樹脂部門	\$ 80,234	\$ 88,477
熱融膠部門	11,281	11,643
一般負債	213,252	265,273
合併負債總額	\$ 304,767	\$ 365,393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預付貨款、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等一般公司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以及
2. 除借款、預收貨款、其他金融負債、應付董監酬勞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等公司一般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詳上述部門別收入與營運結果。

###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臺灣	\$ 768,346	\$ 710,887
巴西	110,429	93,297
香港	69,241	183,858
日本	64,709	65,447
大陸	62,294	35,981
其他	92,643	150,846
	\$ 1,167,662	\$ 1,240,316

### (五)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當年度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A 客戶	\$ 157,163	\$ 160,743
B 客戶	20,856	128,192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票據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註1)	單價(註1)	授信期(註1)	餘額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99,014	20	月結87天	-	-	\$ 70,945	29	

註 1：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 2：合併個體間之進銷貨交易業已沖銷。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或收 比 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比例	
0	107年度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什項收入 進貨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 199,014 24 440 55,006 15,939	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 " " "	17% - - 4%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屬合併個體關係人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帳率 %	有被投資公司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樹脂、塑膠、塗料、油漆、工業助劑之製造與銷售	\$ 100,000	8,000,000	100	\$ 14,341	(\$ 20,023)	(\$ 20,023)	子公司

註：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各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帳列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已全數沖銷。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因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差異說明
流動資產	983,123	1,093,313	(110,190)	(10.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775	371,861	2,914	0.78	
無形資產	238	0	238	100.00	1
其他資產	34,689	36,780	(2,091)	(5.69)	
資產總額	1,392,825	1,501,954	(109,129)	(7.27)	
流動負債	237,185	296,603	(59,418)	(20.03)	2
非流動負債	67,582	68,790	(1,208)	(1.76)	
負債總額	304,767	365,393	(60,626)	(16.59)	
股本	610,560	610,560	--	--	
資本公積	53,309	52,541	768	1.46	
保留盈餘	424,189	467,994	(43,805)	(9.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0	5,466	(5,466)	(100.00)	3
股東權益總額	1,088,058	1,136,561	(48,503)	(4.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本期無形資產較上期增加 238 仟元，變動比率達 100.00%，主係本期增加電腦軟體成本所致。
- 2、本期流動負債較上期減少 59,418 仟元，變動比率達 20.03%，主係本期應付帳款、所得稅負債及預收貨款較上期減少所致。
- 3、本期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較上期減少 5,466 仟元，變動比率達 100.00%，主係本期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致。

##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差異說明
營業收入	1,167,662	1,240,316	(72,654)	(5.86)	
營業毛利	109,452	162,532	(53,080)	(32.66)	1
營業損益	25,266	77,534	(52,268)	(67.4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72	(5,794)	11,566	199.62	2
稅前淨利	31,308	71,740	(40,432)	(56.36)	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538	59,049	(35,511)	(60.14)	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23,538	59,049	(35,511)	(60.1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8	729	(271)	(37.17)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996	59,778	(35,782)	(59.86)	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538	59,049	(35,511)	(60.14)	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996	59,778	(35,782)	(59.86)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39	0.97	(0.58)	(59.79)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本期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較上期分別減少53,080仟元、52,268仟元、40,432仟元及35,511仟元，變動比率分別達32.66%、67.41%、56.36%及60.14%，主係受美中貿易大戰影響，中國經濟放緩，對大多數亞洲經濟而言，帶給產業降價壓力越來越大，導致商品價格走低，使得各行業產品毛利皆走滑下降，當然永純也不能倖免，致使公司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較上期減少。
- 2、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增加11,566仟元，變動比率達199.62%，主係本期外幣兌換利益增加6,846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增加4,450仟元等所致。
- 3、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上期減少271仟元，變動比率達37.17%，主係本期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較上期增加1,481仟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減少1,872仟元所致。

###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 投資、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全年現金 流出量 (3)	現金剩餘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28,235	25,182	(125,652)	327,765	-	-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現金淨流出 100,470 仟元，各項活動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如下：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5,182 仟元，主係本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增加、存貨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1,544 仟元，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14,108 仟元，主係本期短期借款減少、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2. 流動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比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流量比率	10.62%	19.51%	(45.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05%	243.10%	(37.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3%)	(1.50%)	(74.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現金流量允當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分別減少 45.59%、37.46%及 74.84%，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減少所致。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89,075	31,474	157,549	263,000	-	-

1. 一〇八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 (1) 營業活動：預計產生營業收入及獲利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2) 投資活動：預計購置固定資產產生淨現金流出。
- (3) 籌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產生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預計一〇八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成立子公司—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鞋膠與熱熔膠的生產製造與銷售，本年度認列權益法評價投資損失 20,023 仟元。

其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虧損之主要原因：

神揚工業於 107 年度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營收達 347,903 仟元，因市場產品售價競爭而嚴重影響獲利空間；而公司積極開發新品期望提高產品售價爭取有效獲利，但因新品未能即時獲得市場接受，且國際競爭對手利用其產能優勢搶攻市佔率及掌控市場價格，使公司在營收微幅成長下仍然無法獲利而出現虧損。

此外持續改善公司生產技術與流程精實管理，提昇同仁之本質學能且整修堪用設備與呆料處理而造成年度總結虧損 20,023 仟元。

主要原因：

1. 人員異動而發生教育訓練費及在安全措施上增加一些防護設備；另因調整生產線，導致原物料耗損與不良品偏高，故營運費用居高不下。
2. 新品開發延誤，不能適時提供到客戶端而無法助益獲利。
3. 工廠有些設備仍需持續維修整理更換零件，才能保持其穩定精準的操作以提昇產品品質，亦造成設備維修費用偏高。
4. 新客戶產品開發件數增加且必需重新定位產品價值，建立完善新的檢驗機制，使得行銷、研發費用支出增加。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調整新產品能有效開發及時符合客戶需求，增購研發產品需求之檢測設備，提昇開發效率與加強產品品質監控；同時要求研發團隊與行銷團隊結合為一個協同服務平台，提高產品銷售及時性與技術服務能力。
2. 低毛利產品及生產良率偏低之產品降低銷售比例，提高高毛利產品的銷售數量，並積極推廣新品搶攻市場需求。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7 年度利息支出為 1,906 仟元，僅占營業收入比率為 0.16%，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甚微。本公司致力於降低資金成本，縮短應收款項收款期限，提前還款，減少利息支出。
2. 本公司 107 年度兌換利益為 2,775 仟元，占營業收入比率為 0.24%。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由財務部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走勢，加強與銀行間之外匯相關資訊聯繫，適時操作遠期外匯；並以外銷之帳款直接償還外幣負債，避免外幣兌換損失；另對外銷報價時，亦考慮匯率變動對成本產生之影響。
3.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故通貨膨脹情形目前對本公司並無直接影響。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為考量穩健經營、健全財務結構及避免無謂之營運風險產生，擬禁止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對他人為背書保證之情事，故於 95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廢除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提報九十五年股東常會通過。
2. 為有效控制匯率風險，本公司會蒐集最新的市場資訊及經濟數據，隨時掌握利率、匯率走勢的變化適度的從事預購遠期外匯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操作，以穩定公司之營運成本並達到避險之目的。相關作業程序悉依本公司「取得或處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研發計畫項目	未來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	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定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NaSIPA(5-Sulfoisophthalic acid monosodium salt)應用在 PU 樹脂之開發應用	研發測試商品化	1,000 仟元	108 年 12 月	1. 掌握產業發展之趨勢 2. 客戶對新產品之需求
SMA(苯乙烯-马来酸酐共聚物)酯化物的合成及其對聚酯樹脂表面改性之開發應用	研發測試商品化	1,000 仟元	108 年 12 月	1. 掌握產業發展之趨勢 2. 客戶對新產品之需求
高防水透濕耐水解之酸醇樹脂的開發應用	研發測試商品化	2,000 仟元	109 年 12 月	1. 掌握產業發展之趨勢 2. 客戶對新產品之需求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密切關注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對本公司之影響。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之改變，並視情形指派專人評估對本公司整體之影響及未來發展狀況，以因應科技改變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因科技改變而受影響之情事。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守法之良好的企業形象，善盡服務客戶之經營理念，以達回饋社會之目標為宗旨。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發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佔營收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約 1 家，且持續開發新客戶為營業目標，故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本公司進貨佔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有 2 家，且為長期合作關係，採購部門亦積極開發新貨源，研發部門針對不同之原料進行測試與試製，故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大股東之股權穩定，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 (十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及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並無此情事發生。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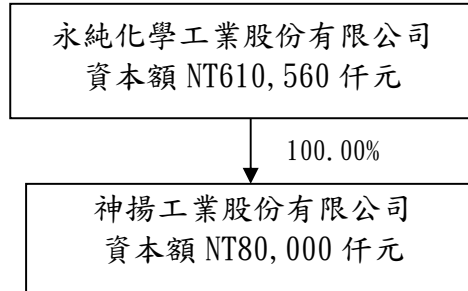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神揚工業(股)公司	99.01.08	台北市松江路168號 11樓	80,000	鞋膠與熱熔膠的生產 製造與銷售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化學製造業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慈環	8,000,000	100.00
	董事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慶芳	-	-
	董事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吳芳梅	-	-
	監察人	永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吉隆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稅前淨損	本期淨損 (稅後)	每股虧損 (稅後)
神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07,363	192,707	14,656	347,903	(19,898)	(20,023)	(2.50)

7、本公司關係企業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慶 芳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1 2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本公司無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五、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不適用。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慶芳





永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ONG SHUN CHEMICAL CO.,LTD